

Man, sub-creator, the refracted light through whom is splintered from a single White to many hues, and endlessly combined in living shapes that move from mind to mind.

-- J.R.R. Tolkien *Mythopoetia*

## 魔法與巫師

——對英美奇幻文學的研究：

以《魔戒之王》、《地海傳說》和《哈利·波特》三  
系列為例

*Magic and Magician:*

*A Study of British and American Fantasy Literature,  
with Examples of The Lord of the Rings, The Earthsea Cycle, and  
Harry Potter*

To

Janus

With kings and counselors of the earth,  
which built desolate places for themselves.

# 論文摘要

**【關鍵字】** 西方文學 英美文學 奇幻文學 魔法 巫師 巫術 民俗學 J.R.R. 托爾金 娥蘇拉·勒瑰恩  
J.K. 羅琳 魔戒之王 地海傳說 哈利·波特

**【KEYWORDS】** Western Literature, British and American Literature, Fantasy Literature; Magic, Magician, Sorcery, Sorcerer, Sorceress, Witchcraft, Witch, Wizardry, Wizard; Folkways; J.R.R. Tolkien, Ursula K. Le Guin, J.K. Rowling; The Lord of the Rings, The Earthsea Cycle, Harry Potter

奇幻文學作為西方文學中的重要流派存在已久，歐洲各國的文學史上都有相當豐富的奇幻文學作品。二戰結束以來，因為英語在世界上的廣泛使用，英國和美國的深刻影響力，以及好萊塢電影的強力推動，英美的奇幻文學逐漸在世界上佔據主流地位，現在正被引入中國的文學生活。這篇論文寫作的目的在於拋開大眾注重娛樂、輕率看待奇幻文學的眼光，嚴肅地分析理解西方尤其是英美奇幻文學的作品和創作思想，挖掘奇幻文學內部豐富的西方文化內涵，從而給中國新興起的奇幻文學寫作活動以現實的參考。論文的研究方法是本著實事求是的態度，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尋找人類在奇幻文學筆下的行為和現實社會中行為的相似與對應之處，深入分析背後隱藏的人類思維，並且選取能夠集中體現英美奇幻文學主流魔法和巫師思想的三部作品作為代表，論證奇幻文學中魔法和巫師是如何根據人類社會的現實現象進行寫作，進而得出結論：奇幻文學是具有現實主義色彩的。

# 論文目錄

論文摘要	A
論文目錄	B
導論	1
一、魔法和巫師對於奇幻文學的重要性	1
二、魔法和巫師的真實面目	1
正文	3
一、魔法和巫師現實起源自崇拜行為	3
(一) 發展成對神靈的崇拜	3
(二) 發展為對自然界生物與礦物的崇拜	5
1、對生物的崇拜，一種方式是通過間接接觸“攝”	5
2、崇拜的另一種方式是通過直接接觸“獲”	6
3、人類對礦物懷有的崇拜	9
(三) 發展成為單純的對自然力的崇拜	9
二、咒語的迷思	10
(一) 謎語	10
(二) 真名	12
三、魔法的施行原則	13
(一) 無形比有形重要	13
(二) 人比事重要	13
(三) 過程比結果重要	13
(四) 關係比擁有重要	14
總結	15
參考文獻	16
翻譯	20
附錄	24
致謝	27

# 導論

## 一、魔法和巫師對於奇幻文學的重要性

這篇論文研究的中心物件是魔法和巫師。爲什麼？因爲正是魔法和巫師讓奇幻文學具備了奇幻的因素，得以和其他流派的文學作品明確區分開來。

奇幻文學的英文學名 **Fantasy Literature** 直譯稱“幻想文學”。“幻想”是一種暗示超自然之物存在的寫作手法<sup>1</sup>，所以奇幻文學必須包含超自然元素與不可能性<sup>2</sup>，其中“不可能將成爲自然律”<sup>3</sup>。因此，奇幻文學的「文化背景」、「魔法設定」、「奇幻生物」、「日常生活」、「軍武戰爭」五大項<sup>4</sup>基本構成中，“最重要的是作爲奇迹媒介的魔法”，它“是讓故事充滿力量與美麗的要素”<sup>5</sup>。如果沒有魔法，超自然因素就不存在，奇幻文學也就不會出現。

奇幻文學的發生是作家通過非理性思維，對主人公和事迹進行崇拜與神化，在歷史記載的基礎上藝術再加工的結果。也就是說，超自然的魔法致使歷史小說轉變成奇幻文學。這項轉變在巫術思維時代看起來是理所當然的，歷史小說和奇幻文學的界限還比較模糊。到今天理性的科學思維時代，魔法已經明確地是脫離現世既有法則和真實使用的特別力量<sup>6</sup>。因此，要能夠成爲獨立的文學流派，奇幻文學必須牽涉魔法<sup>7</sup>，可以說魔法能夠與“奇幻”劃上等號<sup>8</sup>，換言之，奇幻是一種以魔法爲中心的思考模式<sup>9</sup>。

奇幻文學描寫魔法和巫師的現實理論，一方面啓發自民俗學，另一方面是神秘學<sup>10</sup>。既然巫術思維引發了宗教思維<sup>11</sup>，那麼奇幻社會的魔法與巫師群體結構映照了中世紀歐洲天主教的教義和教會。從天主教對封建社會的思想統治，也能證實魔法在奇幻世界中的重要性。

因此這篇論文主要在唯物論的指導下，從民俗學的角度探討奇幻文學中的關鍵——魔法與巫師是如何發生自現實社會，其真實的本質、反映出來的思維是什麼，能否與人類現實行爲對應，又是如何被藝術加工的；選取了能夠集中體現英美奇幻文學主流魔法和巫師思想的《魔戒之王》、《地中海傳說》和《哈利·波特》作爲分析的承載物件。

## 二、魔法和巫師的真實面目

爲了方便論文的分析，這裏還要明確兩者在奇幻世界中擔任的角色是什麼，意義何在，同時通過對魔法和巫師進行定義以明確論述的內容，以及孰輕孰重。

魔法在奇幻世界中的角色就是自然之道，整個世界的建構和運行幾乎完全需要魔法來維持，沒有魔法也就失去了自然舞臺，又何談上演種種精彩故事的社會舞臺？從這個意義言，我們的世界換一個角度看也不是一個奇幻世界？物理、化學、生物等自然科學不也是魔法？魔法本質是人對自然力的崇拜，希望自己的能力足以操控；集中體現了奇幻文學反機械工業、讚美手工業和田園宗法制社會的態度。

自然先於人類存在，因此魔法先於巫師存在。我們身邊掌握科學的職業是科學家，在奇幻社會中，

<sup>1</sup> E.M. Forster, *Aspects of the Novel*, Harvest/HBJ Book, June 1, 1956.

<sup>2</sup> Colin Manlove, *The Fantasy Literature of England*, Palgrave Macmillan, July 30, 1999. 第3頁。

<sup>3</sup> Brian Attebery, *The Fantasy Tradition in American Literature: From Irving to Le Gu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November 1, 1980. 第2頁。

<sup>4</sup> Writer's Digest Books (Editor), *The Writers Complete Fantasy Reference: An Indispensable Compendium of Myth and Magic*, Writer's Digest Books, November 1, 2000.

<sup>5</sup> J.R.R. Tolkien, "On Fairy-stories", *Tree and Leaf*,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December 12, 1991. 1938年講稿，1947年初版。

<sup>6</sup> Anne Wilson, *Magical Thought in Creative Writing*, Thimble Press, 1983. 第15頁。

<sup>7</sup> Richard L. Purtill, "Myth and Story", *J.R.R. Tolkien: Myth, Morality, and Religion*, Ignatius Press, 2003. 第33頁。

<sup>8</sup> W.H. Auden, *Secondary Worlds: Essays*, Random House, 1968.

<sup>9</sup> Anne Wilson, *Magical Thought in Creative Writing*, Thimble Press, 1983. 第15頁。

<sup>10</sup> 有關靈界和未知宇宙力量奧秘的知識爲依據的各種理論、習俗和禮儀。西方神秘學源自希臘的魔術、煉金術和猶太神秘主義。“神秘學 Occultism”，*大英百科全書*，2005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tbol.com/tbol/article?i=054946>

<sup>11</sup> 弗雷澤 著，劉魁立 編，*金枝精要*，上海文藝出版社，2001年。

掌控魔法的職業是巫師，因此巫師的次分類以魔法的次分類為依據。

巫師的現實映射是人類原始社會的部落巫師，他們承載部落成員的精神生活，在原始社會中擔任著延續文化的重任。他們無論立場是正義還是邪惡，都對推動社會發展的進程都有舉足輕重的作用。廣義而言，巫師這個群體有細緻的區分，狹義就僅指 **Magician** 和 **Wizard**，翻譯為“術士”，解釋 **Magician** 指行巫術的人，**Wizard** 指行巫術或法道的人<sup>1</sup>。巫師和魔法的關係也可以從英語的派生方式看出端倪：

<b>Magician</b>	<b>Magic</b>
<b>Sorcerer / Sorceress</b>	<b>Sorcery</b>
<b>Witch</b>	<b>Witchcraft</b>
<b>Wizard</b>	<b>Wizardry</b>

可見要理解巫師這門職業，必定要詳細探討魔法。

奇幻文學中的魔法根據應用目的，可以分正義的白魔法和邪惡的黑魔法，兩者的構成廣義角度上一般都包括：煉金術、占卜、法術、巫術<sup>2</sup>。其中法術和巫術又是狹義的部分。

動員非人力所能及的神秘外力以影響人間事物或自然事物的儀式或活動是法術；出於善意或惡意操縱自然力的舉動是法道；人類為反社會及罪惡的目的而運用聲稱的超自然力量是巫術<sup>3</sup>。其中法術和巫術都運用超自然力，法道則是運用已有的自然力。

準確定義說，施行魔法是包括儀式、巫師的禮儀狀態和咒語的一個完整過程。這些就是魔法三大要素，其中咒語最為關鍵，是為了達到魔法的目的而編成的語句<sup>4</sup>，文語稱“言”，是魔法和巫師之間的媒介。咒語所用的語詞古氣沈沈、奧妙難解，象徵精神力量的神秘性，表明人的作用的極限。

論文接下來將更為具體地討論魔法和巫師的現實起源。

---

<sup>1</sup> “術士”，*大英百科全書*，2005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105406>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114439>

<sup>2</sup> “神秘學 Occultism”，*大英百科全書*，2005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54946>

<sup>3</sup> “法術 Magic”，“法道 Sorcery”，“巫術 Witchcraft”，*大英百科全書*，2005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46643>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273>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81067>

<sup>4</sup> “咒語 Spell”，*大英百科全書*，2005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665>

# 正文

## 一、魔法和巫師現實起源自崇拜行爲

魔法和巫師在現實中起源自原始氏族部落社會。那時生產力發展不足，改造自然實踐不深，以及科學知識落後。人類在這進化的早期階段，產生了對自然力量的畏懼和崇拜，並選出巫師來作為代表，擔任和自然力量溝通與對話的職能。這便是魔法和巫師的現實源頭。

這種崇拜分支為三方面，並且魔法三要素在這三個方面各有側重。

### （一）發展成對神靈的崇拜

本分支的核心理念是神靈操縱自然力。世界各國多神論和一神論的神話都可表現這一點。例如希臘神話中宙斯司暴風雨、雷鳴和閃電，阿波羅司太陽，阿爾忒彌斯司月亮，波塞冬司海洋和地震，赫菲斯托斯司火，得墨特耳司穀物，潘司森林和動物，澤費多斯司西風、波瑞阿斯司北風、諾托斯司南風等。而中國《西遊記》中風婆婆、巽二郎司風，推雲童子、布霧郎君司雲霧，雷公電母司雷電，四海龍王司雨水也為人熟知。但若神話的神體系不嚴密和系統，情況就要複雜。不受天神行政管轄的自然神靈（或稱散神），如河神、山神、玉米神等，更近似於下文的第三分支「單純的對自然力的崇拜」，稱呼為“精神<sup>1</sup>”更準確。

巫師要想獲得自然力，就要通過運用魔法的三要素，施行法術召喚天神或者和天神溝通，完成祭祀儀典，祈求天神借巫師之手受到部落的虔誠恩惠以後，施行魔法。這已經具有宗教的雛形，巫師近似于祭司。

本分支重點在魔法三要素的“儀式”。為了將崇拜信仰和自己和塵世凡人隔離、彰顯自己獨立於世的特殊地位的象徵聯繫起來，巫師常常在地面劃出五角星形或圓環形的陣，同時也佩戴各種符號。這些符號後來發展成為避邪符與護身符。儀式則需要祭壇陳列魔法和宗教實踐的工具，擺放的聖杯、礦鹽和香爐分別象徵自然界的四大元素水、土、氣和火；另外需要至少三本書來分別記載與保存儀式步驟和用品，神靈的名字及召喚咒語，魔鬼的名字和召喚印記。

通常奇幻文學都會嚴格再現或者遵循這些現實儀式，《魔戒之王》是一個特例。

《魔戒之王》同樣具有一元多神論的天神崇拜。《精靈寶鑽》寫到至上之神“伊露維塔”從意念中生出諸神“埃努”，最偉大的十四位後來被精靈稱為維拉，人類稱為諸神，伊露維塔給他們力量掌控自然，創造世界和眾生。例如伊露維塔親自創造精靈和人類，掌管大地的維拉奧力創造矮人，奧力之妻、掌管植物的維拉雅凡娜創造樹人，邪惡的維拉米爾寇創造半獸人和其他黑暗生物。諸神又在創造這些種族的時候給予了他們力量<sup>2</sup>，這種魔法力量是融為日常生活一體的，並不需要有部落巫師來設置祭壇、舉行儀式向眾神宣告與祈求。托爾金在 131 號信件寫明他認為魔法是“與生俱來的力量和天性”，魔戒的力量就在於能夠“大幅度提升某人自身的力量”而不是其自身包含有那些人的力量，因而持有魔戒的效果可以因人而異；“魔法不是權力和駕馭，而是人類等種族天生的能力，而且既不極端，也無法通過學習所獲得。”<sup>3</sup> 131 號信件和 155 號信件的闡述，顯示出《魔戒之王》裏的魔法觀相似於馬克思的價值觀<sup>4</sup>——手工製品中的魔法是凝結在手工製品中的人類、精靈、矮人、妖精或者半獸人無差別的勞動。總之在小說中，魔法的直接來源是製造者，間接來源是神。魔法是神的力量通過創造者的體現，被客觀地當成一種等同于藝術創造的手段，而不是一種譬如支配的力量。各個種族都擁有一種魔法的本質，把他們的力量投入到各種物品，比如船艦、衣物、盔甲、武器等甚至是歌聲之中，把他們所有所愛的東西都溶入到創造中去，用創造成果保護和美化自己的家園。

至於小說中描寫的巫師，例如甘道夫、薩魯曼，本是“邁雅”神，與維拉神同樣是至上之神伊露維

<sup>1</sup> 請參考附錄第 1 頁注解 1。

<sup>2</sup> 托爾金（英）著，鄧嘉宛 譯，《精靈寶鑽》，聯經出版公司（臺灣），2002 年。

<sup>3</sup> J.R.R. Tolkien, Christopher Tolkien (Editor), Humphrey Carpenter (Editor), *The Letters of J.R.R. Tolkien*, HarperCollins, March 1999.

<sup>4</sup> 商品的價值是凝結在商品中的人類無差別的勞動。

塔的創造，從伊露維塔和維拉那裏獲得力量。他們也自太初之始就存在，隨維拉一同進入宇宙，但力量與等級次於維拉，是他們的僕從和助手，“邁雅”的意思就是“維拉的下屬”。“巫師”的稱呼是邁雅來到中土大陸以後從人類那裏得到的，他們就如同天使來到凡間，不過是以人類形象出現而已，並不真正是人類巫師。他們創造的成果一樣遵循上面的魔法觀，譬如甘道夫的神奇焰火<sup>1</sup>。真正的人類巫師小說用較多筆墨提及一位邪惡的安格馬巫王，他的力量則是來自於同樣是邁雅的索倫。索倫和米爾寇都是“墮落”的神，和《聖經》中的撒旦類似，他們是小說中所有黑魔法的源頭。

說到撒旦，在歐洲歷史上，死靈、召魂等巫術活動的記載佔有相當比例，《聖經》中記載掃羅前去請求隱多珥女巫召喚撒母耳的魂靈<sup>2</sup>，刻畫出對逝去先人智慧的追求再生。這類活動反映出人類默認有地獄或者亡靈界，既然對死亡與未知之界懷有恐懼和崇拜，如果不信奉天神，那就會轉而崇拜邪惡的魔神掌控的一股黑暗力量，召喚亡靈來為自己服務。

《魔戒之王》中描寫到的死靈有九大戒靈（黑騎士），古墓屍妖<sup>3</sup>和看守西力斯昂哥之塔的死靈雕像<sup>4</sup>，其邪惡力量的來源就是墮落的索倫和米爾寇。但是，管理陰間冥府的並不是他們，而是維拉內牟，又以居處稱為曼督斯<sup>5</sup>。佛羅多和山姆見到的死亡沼澤裏的陣亡者的魂靈<sup>6</sup>，和亡者之道上未能履行諾言被剛鐸先王詛咒不得安息、只聽命於剛鐸王族<sup>7</sup>的靈魂，力量都來自曼督斯。

《地海傳奇》中詳細描寫了召魂活動。在地海世界中，有兩大魔法力量“太古之力”和“黑暗之力”。《地海古墓》中遠在地海群島區之西陲的峨團島島民信奉的就是黑暗之力。黑暗之力來自亡靈世界，其和真實世界有著實體的界線——峨團古墓。人的死亡就是魂靈跨越這條界線不再返回，而召喚亡靈意味著亡靈來到界線邊沿與人對話，或者讓亡靈突破界線歸來。界線的堅固與否關係到整個地海世界的安危。由於亡靈的黑暗力量強大到可以摧毀生死界線，峨團古墓的女祭司們便要代代守衛與禱告，讓古墓中的亡靈能得以安寧，同時她們的首席祭司也知曉開啓生死界線的秘言。

格得曾經兩次召喚亡靈，一次是無意中閱讀了古書上召喚亡靈的咒語，另一次則是特意召喚歷史上的美女葉芙阮<sup>8</sup>。

他以極為緩慢的姿勢伸展雙臂，那是開始召靈的歡迎手勢。接著他開始念咒。

他念著歐吉安書中召喚咒語的符文，……不但可以一字一字大聲讀出來，而且還看見一些記號，曉得這個召喚術必須融合聲音和身、手的動作，才能運行。

別的學生站著旁觀，沒有交談、沒有走動，只有些微發抖——因為大法術已經開始施展了。格得的聲音原本保持輕緩，這時變成深沈的誦唱，但大家聽不懂他唱的字是什麼。接著，格得閉嘴靜默。突然，草地間起風了。格得跪下，大喊出聲，然後他俯身向前，仿佛以展開的雙臂擁抱大地。等他站起來時，緊繃的手臂中似乎抱著某種陰暗的東西，那東西很重，他費盡力氣才站了起來。熱風把在山丘上黑壓壓的青草吹得東倒西歪。如果星星還閃爍著，也沒人看得見了。

格得兩唇間，先是念著咒語，念完後，清清楚楚大聲喊出來：“葉芙阮！”

“葉芙阮！”他再喊一次。

他剛舉起來的那個不成形的黑團，一分兩半。黑團碎裂了，一道紡錘狀的淡淡幽光在格得張開的雙臂間閃現。那道幽光隱約呈橢圓狀，由地面延伸到他手舉的高度。在那個橢圓狀的微光中，有個人形出現了片刻：是個高挑的女子，正轉頭回顧。她的容貌很美，但神情憂傷，充滿恐懼。

格得在這兩次召魂中都驚擾了古墓的安寧，使那裏的女祭司們忙亂一陣，然而葉芙阮的成功召喚而來說明她的亡靈已經部分跨越了生死之界線。從這段描寫中可以看到，召魂是依靠黑暗的力量，整個過

<sup>1</sup> 《魔戒遠征隊》上半冊第一章「期待已久的宴會」。

<sup>2</sup> 《聖經·撒母耳記上》28章。

<sup>3</sup> 《魔戒遠征隊》上半冊第八章「古墓崗之霧」。

<sup>4</sup> 《王者再臨》下半冊第一章「西力斯昂哥之塔」。

<sup>5</sup> 《精靈寶鑽》「維拉本紀」。

<sup>6</sup> 《雙城奇謀》下半冊第二章「沼澤之路」。

<sup>7</sup> 《王者再臨》上半冊第二章「灰衣人出現」。

<sup>8</sup> 《地海巫師》第二章「黑影」和第四章「釋放黑影」。

程是嚴肅、低沈、使人懼怕的。第一次召魂時格得被導師歐吉安制止和教導一番；第二次嚴重觸犯柔克巫師學院的校規，召喚來的亡靈也殺死了巫師學院的護持。

《哈利·波特》使用很多筆墨描寫霍格沃茨城堡裏四處遊蕩的幽靈們，巫師對他們是司空見慣；也寫到了蟲尾巴彼得在魔藥的輔助下施法讓伏地魔復活<sup>1</sup>，在接下來哈利和伏地魔的決鬥中，幽靈一旦展現力量就連伏地魔也懼怕<sup>2</sup>。但是在這之上的是魔法部裏有一個神秘事務司<sup>3</sup>，官員外號“緘默人”，工作是絕密、無可奉告級別。這顯示巫師世界是承認魔法之外有一股不可言的黑暗力量的存在。

## （二）發展為對自然界生物與礦物的崇拜

這是人類的象徵主義行為，期待由模仿或使用相關物品來達成願望。

### 1、對生物的崇拜，一種方式是通過間接接觸“攝”

代表例子之一是圖騰。1903年嚴復翻譯甄克思的《社會通詮》時引進Totem，譯為“圖騰”，在序言中道“夫天下之群，衆矣，夷考進化之階級，莫不始於圖騰，繼以宗法，而成於國家<sup>4</sup>”。原始民族正是崇拜，進而默認、相信動植物等自然物與自己氏族有血緣關係，而崇奉其為部落家族的象徵、徽號或標誌，旨在區分群體的。

B·斯賓塞的“經濟論”認為，圖騰崇拜的主要儀式是通過巫術達到繁殖動植物的儀式，目的是為促進崇拜種類的繁殖從而解決賴以生存的生活資料，同時這也是部落精神生活能夠得以繼續之基礎。在奇幻文學系統中，圖騰這個概念發展為“守護神<sup>5</sup>”。巫師擔任著和本族守護神的動物或植物溝通的職責，他們製作守護神的面具，實行儀式來呼喚守護神附體施法，達到向部落傳達旨意或者保障部落利益等目的。

圖騰新石器中晚期的進入沒落，反而強化了它崇拜的本質，因為部落傳統僅剩巫術的禁忌和祭祀之意義能代代相傳不息。崇拜的特意心理衰淡並轉化為敬畏、象徵和寓意緊密融入日常生活。像中國人自稱龍的後代，出生有十二生肖之分；英王理查一世率十字軍東征衝鋒陷陣，獲得“獅心王”稱號傳頌他的勇猛好鬥；奇幻文學中也很早出現了具有神奇魔力和特殊意義的動植物。

中世紀，通過誕生初衷並非為圖騰崇拜<sup>6</sup>、因都可區分群體而迅速結合的“紋章”，圖騰崇拜在西方社會延續。紋章和現代的名片一樣是種身份標記。貴族和平民都使用動植物形象作家徽，馬克思認為他們借此“誇耀自己的血統和家世”，即“誇耀自己肉體的來源”，這是“紋章學所研究的動物的世界觀”，評論“貴族的秘密就是動物學”<sup>7</sup>，指出了紋章風俗背後的圖騰崇拜意識。據統計，紋章自誕生以來三分之一以禽獸為主，現在許多國家的國徽中還能看到，例如英皇室徽章中的金獅、紅獅、王獅和銀色獨角獸。正是人類對動物的圖騰崇拜，轉化為賦予其特定的寓意，帶給了紋章以精華和新意，如使用率最高的獅寓意永恒的英勇，熊寓意勇猛，狼寓意英勇和頑強，鷹寓意崇高和尊貴，犬寓意勇氣和忠誠，還有鳥類與昆蟲，奇幻文學裏的神奇生物如人魚、獨角獸、龍等。

因為崇拜時的出發觀點不同，中國和西方的紋章運用有異。舉一例，明清兩朝的帝後袍服與大臣朝服補子上的龍、鳳、蟒、虎、鶴、麒麟等更多的是森嚴地標記權力等級和階級地位之高下，人為對被崇拜的禽獸劃分出特定的不可逾越的不平等等級。

植物的崇拜以鮮花和樹木為多，多數寓意祝願。凱爾特民族的樹曆就是用樹木命名一年十二個月；古希臘授橄欖葉冠予勝利者，橄欖枝亦象徵和平；英國歷史上“薔薇戰爭<sup>8</sup>”兩大家族以紅白薔薇為家徽；法王室紋章中的三朵金色鳶尾花瓣最初象徵誠實、智慧、榮譽三大美德；現在的鮮花業也流行“花

<sup>1</sup> 《哈利·波特與火焰杯》第三十二章「血、肉和骨頭」。

<sup>2</sup> 《哈利·波特與火焰杯》第三十四章「閃回咒」。

<sup>3</sup> 《哈利·波特與鳳凰社》第三十四章「神秘事務司」。

<sup>4</sup> 甄克思（英）著，嚴復譯，《社會通詮》，商務印書館，1981年。

<sup>5</sup> “守護神”範圍較廣，可以包括“獸”之外的存在，如神靈，“精神”，“精仙”等。

<sup>6</sup> 紋章於12世紀誕生在十字軍東征的戰場上，主要是為了從遠處可以識別因身上穿戴的鎖子甲風帽（直到下巴）和頭盔護鼻遮住了面部變得難以辨認的騎士們。不過其雛形可能追溯到更早。

<sup>7</sup> 馬克思，《黑格爾法哲學批判（1843年夏）》，《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377頁。

<sup>8</sup> 1455-1485年，蘭開斯特家族（紅薔薇）和約克家族（白薔薇）為爭奪英國王位而引起的內亂。

語”和星座幸運花。

《魔戒之王》中托爾金不僅詳細描寫亞拉岡的一枚“巴拉漢”戒指——兩條交纏的蛇，眼睛鑲著翡翠，交會的頭部一個上承一個下含，一同托住一圈金色的花朵——正是費納芬家族的徽章圖案，還親自以植物為主要元素設計了許多民族各家族的家徽，例如剛鐸國的聖白樹紋章，這些成為後來插畫家和電影美術人員再創作的重要標準和參考。霍比特人也廣泛使用動植物來給自己家族命名，例如烈酒鹿、獾屋<sup>1</sup>、小雞、小玫<sup>2</sup>。洛汗國以馬為圖騰，皇家墓地裏永志花（又名心貝銘花）終年開放，生長在亡者安息之處彰顯歷代皇族的崇高美德<sup>3</sup>。剛鐸國用張揚的鳥翼裝飾皇家衛隊的頭盔。通過這些對古樸思維的描寫，讀者能夠對中土大陸各民族的生活產生信服感。

《哈利·波特》的霍格沃茨魔法學校的四位創建人分別使用獅、鷹、獾、蛇代表他們看重的四種素質，入學時標記學生到自己的學院集團加以區分。巫師個人的守護神也是多以動物的形象出現<sup>4</sup>，例如哈利·波特自己的守護神就是一頭牡鹿，這同時也是他父親過去變形的主要形象，說明在危難時刻，哈利·波特潛意識裏面有對來自父親的關懷與守護的渴望，並且外化成為牡鹿形狀的守護神。

## 2、崇拜的另一種方式是通過直接接觸“獲”

原始部落打獵前的祈求幸運儀式上，想象獵物的如何被捕殺，即為日後一種通過對草人、紙偶或蠟像上施法來詛咒他人巫術的依據。這一延伸就成為，相信通過食用禽獸肉或者特定器官，一個人就能獲得這種動物的品質、獲得相應的能力<sup>5</sup>。這種崇拜本質上是上文動物崇拜的合理派生。像北美印第安人傳統于祝福族人能擁有鷹的眼睛、狼的耳朵、豹的速度、熊的力量、狐的智慧。此時，擁有這些為人所羨慕、崇拜的能力不意味著真正需要人生長出相應的動物器官。

此外，在被狼抓傷咬傷等引起狂犬病的患者產生狼人<sup>6</sup>，和與蝙蝠聯繫在一起的吸血鬼等案例中，人不再局限於食用動物的肉，與動物活體發生了直接的生理接觸。這些案例裏，人儘管得到器官能力的增強，得到不完全的、人獸混合的變身，但是多數人在獲得動物能力的同時被野性征服，無法完全保持人智，嚴格意義上說不能再屬於人，自然也就談不上能力為人所用。

還有，這項方式簡化發展為人的完全變身，以求直接獲得與利用那種動物的特質。凱爾特神話中常出現人變身為各種禽獸的情節；希臘神話例如宙斯變為金牛引誘少女歐羅巴；而埃及和拉美印第安人的神話和壁刻中亦出現數目可觀的人身獸首、人首獸身或完全獸形的神靈。

變形崇拜，部分上是和圖騰崇拜重疊的。嚴復在《社會通詮》譯本中加按語將中國古史上的人獸之間的怪誕傳說同圖騰聯繫起來。李則剛<sup>7</sup>1935年《始祖誕生與圖騰》以圖騰理論解釋古代各族的“荒誕”傳說，推論《山海經》等典籍所述的人首獸身形象乃是當時圖騰部落的身體裝飾。但是圖騰的起源假說中，馮特、威爾金、泰勒的“靈魂論”認為圖騰是死者靈魂進入某種獸體內附體而成的神聖獸。弗洛伊德總結時評點這種觀點認為原始人把獸當成了靈魂的貯存器，這種靈魂本來是在人體內的，後來轉到了獸身上。

相對而言，這一方面崇拜重點在魔法的禮儀狀態。巫師個人意識的存在與集中，多少會和引來的精魂發生自然或不自然的衝突乃至排斥，影響魔法的效果。“心誠則靈”方能引來精魂的完全進駐附體。真實案例中，巫師于儀式中披上獸皮、插上禽羽，乃至服用迷幻藥劑如真菌類，來輔助加強個人意識的減弱、幻覺的發生和感官對周圍環境的失真反饋，使他們認為變形已經達成。舉例說，巫師變化為飛鳥，不過是他們在幻覺中感覺輕飄飄的像正在飛翔或飄浮而已，他們的雙腳還是真真實實踏在地面上。

這種完全虔誠奉獻心靈的禮儀狀態有極大的風險。真實社會中，藥物的遺留症和固執的幻想會導致巫師迷失自我和理智。奇幻世界中，即使是變形為動物，都意味著生理上受到頭骨的限制大腦無法保持人類的容量而變為動物的容量，何況變形為植物甚至非生物存在。

<sup>1</sup> 《魔戒遠征隊》上半冊第一章「期待已久的宴會」。

<sup>2</sup> 《王者再臨》下半冊第八章「收復夏爾」。

<sup>3</sup> 《雙城奇謀》上半冊第六章「金殿之王」。

<sup>4</sup> 書中尚未明確描寫守護神的形象是和圖騰一樣具有家族性，還是因人而個性化。

<sup>5</sup> 廣義而言，這自然也包括食人的習俗。

<sup>6</sup> 狼人，英語為 Werewolf，是盎格魯-薩克遜語 Wer（人）尾碼 Wolf（狼）而成，表示由人變為狼。

<sup>7</sup> 建國前圖騰文化研究最為有名的專家之一，也是第一個專門撰文探討中國古代圖騰文化的學者。

《地海傳說》指出，利用魔法任意變換身形的代價就是失去自我、遠離真相。一個人停留在不是原形的變形中越久，這些危險就越大。一位巫師很喜歡變成熊，次數多了、時間長了後，熊在他身上長大，他本我死亡，完全成爲一頭熊。衆多有智慧的巫師變成海豚在大海跳躍嬉戲，高興得忘卻了他們的智慧和名字，從社會中永遠消失。就連格得在變爲隼鷹逃亡時，他自己的憤怒與狂野成爲隼鷹的憤怒和狂野，他想飛翔的意志成爲隼鷹的意志；他等於穿戴隼鷹的雙翼，透過隼鷹的雙眼觀看天地；最後他漸漸忘了自己原本的想法，只剩下隼鷹知道的<sup>1</sup>。

《哈利·波特》也談及阿尼馬吉<sup>2</sup>的風險。如果不是變形爲黑狗時不太具有人類意識，攝魂怪無法意識到而看管鬆懈，布萊克怎會有機會保持理智逃出其他不能變形的巫師無法逃離的阿茲卡班？《神奇的魁地奇球》寫到變形成蝙蝠的巫師由於有了蝙蝠的腦袋，在盡情翱翔的時定然忘記原本的目的地。而且阿尼馬格斯<sup>3</sup>比較罕見，不是人人都能掌握阿尼馬吉，彼得就需要詹姆和布萊克的大力協助才能成功。因爲成爲一名阿尼馬格斯即使有天賦也需數年的練習，中途還可能走火入魔出大錯，所以學習的巫師受到魔法部的密切監督，必須到禁止濫用魔法辦公室登記變成什麼動物、有什麼標記，以防被他人意外傷害。可以合理推測，魔法部希望阿尼馬格斯在不慎迷失自我的時候，能被巫師及時發現和救助，恢復原形。這暗示迷失自我的風險仍然是存在的。

不過，奇幻文學中巫師變形後果有如《地海傳說》中一樣嚴重的還是少數。

在變形的基礎上，巫師得以認爲自己可以和鳥獸心靈相連而進行心靈交流，讓鳥獸爲自己和部落的利益服務。所以巫師會馴養貓頭鷹、蟾蜍、斑貓、老鼠，蟒蛇……甚至鳳凰這些生物。這個過程中的思維是指導人類對動植物交流、收服、馴養過程的。

《魔戒之王》中，巫師和生物之間交流的態度還是平等的，就連邪惡的索倫也不例外。甘道夫說瑞達加斯特“……飛禽走獸都是他的朋友”，亦回憶起自己先前和他見面時提出的請求：“對你所有的飛禽走獸朋友送出訊息，告訴它們把任何有關這件事的消息，告知薩魯曼和甘道夫，也把消息送到歐散克塔去。”甘道夫自己也和鷹王關赫有數次對話<sup>4</sup>。而對衆神的寵兒精靈族而言，和動物樹木溝通是在正常不過的事情了，例如葛羅芬戴爾對駿馬用精靈語喊“Noro lim, noro lim, Asfaloth!”<sup>5</sup>。這在人類與霍比特人看來很神奇，然而真實反映了托爾金唯物的語言觀：托爾金從語言學家角度出發，認爲世間諸般生物都是有其語言，只要能學習、理解它們的語言就可以互相交流，並沒有什麼神奇之處。

到《地海傳說》裏，根據真名思想，動植物因爲沒有高深的智慧，不懂真名語言“太古語”，就完全受到巫師的支配。例如格得小時候唱韻詞支使山羊、讓蝸牛從殼裏探頭外望、召喚天空的隼鷹<sup>6</sup>；到柔克巫師學院以後，親耳聽護持巫師的渡鴉對自己“說話”，收養一頭罕見獸類“甌塔客”<sup>7</sup>。只有比人類久遠、具有自己獨到智慧的龍有能力和巫師之間用太古語交談，因爲雙方彼此知曉對方的真名，誰也不能支配對方，於是無形中建立平等的關係<sup>8</sup>。

《哈利·波特》既有平等關係也有支配關係，這取決於巫師對神奇動物的態度。小說中巫師家庭除了馴養動植物作爲寵物以外，在霍格沃茨魔法學校裏還要學習一門“保護神奇生物課”，課上接觸到的神奇生物多數能夠理解和使用人語與人交談，巫師也可以學習它們不爲常人理解的本族語言，例如鄧布利多和人魚首領的對話<sup>9</sup>；伏地魔和哈利·波特擁有與蛇對話的“蛇佬腔”本領而支配蛇。

既然能和動物進行心靈交流，那麼巫師進而和人類心靈也能交流，輕則影響他人生活、施加有利推動，重則進行徹底的控制把他人變爲自己的奴隸。

<sup>1</sup> 《地海巫師》第七章「鷹揚」。

<sup>2</sup> Animagi 的音譯，指能夠隨心所欲變成各種動物的魔法，爲英語 animal（動物）尾碼拉丁文 magi（魔法）而成。

<sup>3</sup> Animagus 的音譯，對掌握阿尼馬吉的巫師的稱呼，爲英語 animal（動物）尾碼拉丁文 magus（巫師）而成。

<sup>4</sup> 《魔戒遠征隊》下半冊第二章「愛隆召開的會議」。

<sup>5</sup> 《魔戒遠征隊》上半冊第十二章「渡口大逃亡」。

<sup>6</sup> 《地海巫師》第一章「霧中戰士」。

<sup>7</sup> 《地海巫師》第三章「巫師學院」。

<sup>8</sup> 《地海巫師》第五章「蟠多老龍」。

<sup>9</sup> 《哈利·波特與火焰杯》第二十六章「第二個專案」。

《魔戒之王》中白袍薩魯曼最爲擅長“舌燦蓮花<sup>1</sup>”之術。他利用語言魔法直接控制妖精把艾辛格從田園變成工廠大興冶金、繁殖完全受命于自己的強獸人軍隊；然後把遊蕩於山間的野人和登蘭德的牧羊人都收納到旗下，驅使他們攻擊洛汗國；甚至利用葛力馬“不停地在你（希優頓）耳邊進獻讒言，毒害你的思想、冷卻你的熱情、削弱你的活力<sup>2</sup>”，間接把洛汗國國王希優頓玩弄在股掌之間。托爾金稍後直接描寫了薩魯曼的語言力量<sup>3</sup>，渲染出巫師強大的心靈控制力。

窗戶關上了，他們靜靜地等著，突然間，另一個低沉優美的聲音說話了，它的每字每句都如同音樂一般魅惑人心，不疑有他人聆聽這個聲音，稍後多半什麼也記不起來；即使他們聽得懂，也只能發呆，因爲渾身上下幾乎都沒了力氣。大多數時候他們只記得很高興聽見那聲音，只要是他說的話都一定無比睿智、極端的有道理，他們內心的欲望逼著他們必須立刻同意，才顯得自己很聰明。當其他人說話的時候，後者的聲音相較起來就顯得沙啞、粗魯不堪；而如果旁人膽敢指責薩魯曼的聲音，他們心中就會不由自主產生一股怒氣。對於某些人來說，這效力只有在薩魯曼說話的時候才會持續，當他對其他人說話時，他們會露出微笑，就像人們看穿魔術師的詭計時一樣。對於大部分人來說，光是聽過一次那聲音就足以讓他們迷失自我，對於被這聲音征服的人來說，不管他們走到天涯海角，那溫柔的聲音都會一直跟隨著他們，不停地低語、不停地呢喃……沒有任何人能不受這話音的影響，只要話聲的主人還能控制這聲音，單單只是拒絕這聲音所下的命令，就必須要極強大的意志力才能辦到。

雖然甘道夫接下來毀去了薩魯曼的魔杖，但是法力還是存在，並不受魔杖有無的影響。第三部中甘道夫說薩魯曼“這毒蛇還剩一顆牙，那就是他的甜言蜜語<sup>4</sup>”。

同樣地，《地海傳說》主要描寫女巫蠱惑人心的法術<sup>5</sup>。而哈利·波特多次感受到鄧布利多具有穿透性的眼光，能夠看透他的思想。第五部裏闡明了這是“攝神取念”，“會攝神取念的人可以在某些情況下研究別人的頭腦”，目光接觸是關鍵。伏地魔也極其擅長攝神取念，“總能看出別人對他說謊”<sup>6</sup>，因此他一見哈利就“看見真相正從他那一文不值的腦袋裏看著我”<sup>7</sup>。另一個不能忽視的重要事實是伏地魔謀殺哈利不成的那道咒語將兩人的思想聯繫到一起。哈利數次感受到伏地魔的強烈情緒，甚至深入到思想中。伏地魔認識到這種聯繫以後，又反過來進入哈利的頭腦，控制並誤導哈利的思想<sup>8</sup>。

這一種崇拜的理性延伸之一是製作魔藥來治療疾病或完成魔法過程。中國有中醫，歐洲也有草藥學。《魔戒之王》中亞拉岡常常使用國王草治療黑魔法引起的傷病；《哈利·波特》裏面霍格沃茨魔法學校還開設了草藥課和魔藥課，藥材涵蓋十分廣泛——曼德拉草、獨角獸血、龍血、龍肉、龍肝、獅身鷹首獸爪粉……

另一則是在真實社會中，原始部落的巫師選擇使用他們認爲含有神秘力量和象徵意義的動植物原材料，來進行手工加工製作法器，如魔杖、隱形衣等。進而讓他們更好施展自己的魔法。魔杖當然是最廣泛使用的手工製品，使用的原材料來自各種樹木和神奇生物，例如柳條、橡木、山毛櫸木、槭木、獨角獸尾毛、鳳凰尾羽、龍神經和媚娃頭髮。巫師通過對樹木的選擇來選擇魔杖，既和凱爾特人的樹曆聯繫在一起，也和歐洲文化裏樹木的象徵意義聯繫在一起。

例如哈利·波特魔杖的冬青木被認爲是神聖的樹木，能夠抗禦、驅除邪惡，正代表了哈利多次爲巫師世界擊敗邪惡的伏地魔的陰謀。而伏地魔魔杖的紫杉木除了驚人的壽命以外象徵死亡和複生，樹液也有劇毒，首先代表他強大的黑魔法力量給巫師社會帶來死亡災難，其次暗合他名字“飛離死亡、追求永

<sup>1</sup> 《精靈寶鑽》「魔戒與第三紀元」。

<sup>2</sup> 《雙城奇謀》上半冊第六章「金殿之王」。

<sup>3</sup> 《雙城奇謀》上半冊第十章「薩魯曼之聲」。

<sup>4</sup> 《王者再臨》下半冊第六章「衆人別離」。

<sup>5</sup> 《地海巫師》第一章「霧中戰士」，第二章「黑影」和第七章「鷹揚」。

<sup>6</sup> 《哈利·波特與鳳凰社》第二十四章「大腦封閉術」。

<sup>7</sup> 《哈利·波特與鳳凰社》第三十六章「他惟一害怕的人」。

<sup>8</sup> 《哈利·波特與鳳凰社》第三十七章「失落的預言」。

生”的含義<sup>1</sup>，以及當年謀殺哈利不成幾近喪命，現在又恢復肉身。兩人的魔杖裏面都含有來自同一只鳳凰的尾羽，又聯繫到鳳凰涅槃——死而復生的象徵。

### 3、人類對礦物懷有的崇拜

古代除動物毛皮、植物纖維外，可用于生活的自然資料主要還有礦物，也是受到崇拜的物件。崇拜源自礦物的特殊物理和化學性質。巫師在召喚神靈的祭祀儀式中，重視這些特殊性質，相信使用特定礦物製造的法器，才能足以表示自己部落對神靈的虔誠敬重，例如中國是青銅器，瑪雅用黃金製品。一些如水晶、鑽石、寶石、瑪瑙等的結晶礦物常被巫師認為是能夠輔助讓魔法聚焦施展，常常鑲嵌在魔杖頂端、皇冠上或者佩戴。中國社會歷來有佩戴玉製品的習俗，西方婚禮一定要“鑽石恒久遠，一顆永流傳”，現在的社會還有對誕生石的崇拜，流行“西藏天珠”也因為此。《魔戒之王》中除了由金屬和寶石打造的衆多魔戒以外，還有一種重要法器“真知晶球”便是由結晶礦物製造的。

另一例是人類歷史中貨幣的發展軌迹，人們先是貝殼等物作為貨幣，後來發展為金屬，進而是貴重金屬。對黃金的崇拜，使中世紀歐洲瀰漫著煉金的煙霧。於煉金術士而言，銅、鉛之類的原料金屬都是不純的、“病”的黃金，他們的職責就是為了恢復它們墮落前應有的、無上純潔的黃金態。於科學這當然不可能，於是在這過程中煉金術士“發明”了具有魔法的點金石，對煉金術的研究實質上變為對點金石的尋找和研究。

資本主義的發展使西歐對黃金的資本原始積累渴求有增無減。西班牙的資產階級率先撕下禮儀教養的肌膚，暴露出原始的野性內心對美洲黃金進行掠奪，可謂“崇拜所以要毫無止境地擁有”。與此形成映照的是，《魔戒之王》中寫到中土大陸特別崇拜的一種神奇礦物“秘銀”，它被讚美延展性如青銅，又可像玻璃一樣磨光；可以由矮人族打造成堅勝鋼鐵又輕如鵝毛的金屬；美麗如一般白銀但光澤不會隨時間衰減。對秘銀礦物的崇拜，使所有民族都會為秘銀爭奪不休；使精靈族為得到它製作成“星月金”裝飾建築，不惜摒棄長久分歧和矮人交好；使矮人始終不與外族分享本族對秘銀的稱呼，視秘銀為財富之基。由於秘銀是摩瑞亞礦坑唯一的特產，矮人數次因此遭襲擊和搶掠還始終無法捨棄那裏。崇拜給他們帶去了不畏艱險的勇氣和膽量敢返回險象環生的礦坑。因為摩瑞亞上半部礦源衰竭，下半部直探沒有任何勢力敢勘探的地底深處——卡拉霍拉斯山峰底下被未知的恐怖守護著的黑暗，秘銀在中土大陸不再價值十倍等量黃金，而是無價之寶。這反而刺激了矮人的崇拜，不惜冒驚醒惡魔的風險，過於務實地繼續挖礦<sup>2</sup>。

#### （三）發展成為單純的對自然力的崇拜

魔法與巫師在這個層次上的關係比上述兩者常見。對自然力的崇拜驅使巫師在遇到境況的時候，側重於使用簡單的或複雜的咒語，直接將需要的自然力調配過來運用，解決困境達到目的。

中國人耳熟能詳的道士和尚焚香、誦經、燒符籙等祈風求雨就屬於這類魔法活動，連一國之君亦到天壇地壇祭祀，求五穀豐登國泰民安，履行巫師遺留下的職責。不過這類活動若是以龍王等神靈為祈求物件，就返屬於上述崇拜天神的領域了。在國外，《金枝》中用一章四節的篇幅分析了控制天氣的巫術活動。亞瑟王故事傳說“湖上仙女”操控阿瓦隆的迷霧，後有偏重真史版本將這些女巫“仙女”的身份改為德魯伊教之女祭司；《暴風雨》中普洛斯彼羅調配暴風雨；《魔戒之王》中薩魯曼對紅角峰施法引來暴風雪；《地海傳說》中巫師為自己和生活在群島區的居民召喚風、雨、霧等。

人的欲望是永無止境的，巫師對自然力的渴求後來擴大了，不再局限于天氣等自然現象，而進展為運用超自然的“純”力量。這也是我們大多數人對魔法的“狹義”印象，其嚴格定義是“法力”。部分巫師認為呼風喚雨是基本功，另一部分則不然。我們有理由設想《哈利·波特》中的一些看上去反常的天氣是巫師施法引起的，只是沒有證據證實，但很明顯哈利身邊的巫師們，或者說作者本人更看重運用超自然力的魔法，例如讓針線自動編織毛衣。

總言之，魔法本質在自然界，歸納的魔法的三類本質起源，前兩項“神靈的力量”和“生物礦物的

<sup>1</sup> 伏地魔的原文 Voldemort 源於法語 vole de mort，即“飛離死亡”。

<sup>2</sup> 《魔戒遠征隊》下半冊第四章「黑暗中的旅程」。

力量”是爲人所“呼喚”的，可以比喻說是現成的完成產品，後一項“單純自然力”是爲人希望自己能力可以召喚來操控運用的，可以比喻說是原料，在這個基礎上由人進行複雜並有技巧的再加工過程，達到目的。

## 二、咒語的迷思

魔法三大要素裏，儀式和巫師的禮儀狀態如上一部分論述，緊隨著巫術出現與發展的腳步，具有現實主義內涵。最首要的，和富有浪漫主義氣質的魔法密不可分的第三個組成——咒語，於奇幻世界中先是口頭文學樣式的一類，後有紙筆予以記載。同樣，最早的奇幻文學（遠古神話）也先以口頭形式出現和相傳，後有書面形式。因此，從語言學角度分析神話可以得知咒語的現實本源——謎語和真名思想。

### （一）謎語

咒語和魔法一樣是產生於崇拜。繆勒的神話起源“語言疾病論”提出人類語言的發展經歷四個時期——詞之形成期、方言期、神話期、民族語言期。詞之形成期時人類從“命名”開始認識自然，就像亞當爲萬物取名<sup>1</sup>，因而這種語言崇拜具體說，是物件爲“名”的崇拜，滲透到人類的物質與精神生活中。舉圖騰崇拜爲例，有一從語言起源的觀點：赫伯特·斯賓塞把圖騰的發生歸於原始人用動植物命名之風俗，後代因此錯誤地將祖先和動植物混淆；繆勒提出圖騰在部落奉爲標記之後就成爲名字；安德魯·蘭認爲原始部落思維中名字有著意義而且關係到人的本質，部落成員取動植物名字必會導致他們假設自己和動植物間存在著神秘而有意義的關係。“名”的崇拜在現代仍然存在，例如父母給子女取名時的思維。

隨著時間的發展，語言開始演變。繆勒指出“神話期每個詞，無論是名詞還是動詞都有充分的原生功用”<sup>2</sup>。“原生功用”就是語言在詞之形成期的“名”最原始的指稱表意。在神話期，概念通過神話這種方式，被隱喻變形爲想象的人格，並固定下來。例如印歐語系中各個父神的名稱 Zeus、Jupiter、Dyaus Pita 都可以追溯到詞之形成期的一個詞 Dyaus，表達抽象概念“照耀”或“光輝”，經過方言期成爲代稱神的一般名詞 Deva、Deus、Theos，發展成神話期之具體的神名 Zeus（Deus）、Jupiter 和 Dyaus Pita（Deus-pater）。又如梵語 Pamatyas 從指稱鑽木取火的概念發展成 Prometheus（普羅米修斯），鑽木取火的事實也演變成盜天火的神話。

於是謎語和真名思想發生了。先討論謎語。根據繆勒的觀點，神話起初是紀實，其概念所指明確無疑，爲部落所信仰與傳說。神話的產生，就是因爲隨著時間的流逝，信仰衰微與傳說變化，後代的思維中詞語被遺忘了“原生功用”，或者被賦予的更多意義擠佔了本義的空間，而變得難以理解。於是概念深深隱形於存在和故事成爲謎語，謎面和謎底的關係，就是被誤讀的概念和概念自身的關係。從這個角度出發，神話是謎語發生的條件，Myth 也因此傳神地音譯爲“迷思”<sup>3</sup>。

在人類社會中，巫師作爲部落精神文明的傳承者，從本部落的精神文明遺產（神話）之中得到謎語，這些謎語唯有他們掌握。部落成員信仰巫師和他的謎語是先人的智慧，出於對巫師、逝者的崇拜，加之原本就有的對語言崇拜，他們心目中謎語佔有了絕對的信服力和正義力。

這時的“謎語”不妨稱之爲“原謎語”，它本是語言的單純產物。它的魔法力量既有生理上聲音對大腦產生的莫名快感，而有組織的語言加強刺激了這種大腦活動，也主觀心理上來自於早期人類用非理性思維看待謎面和謎底間的邏輯關聯，更客觀通過巫師的運用加強了超自然的神秘色彩。

世界劃分爲社會與自然，亦將謎語和咒語分離。和社會發生關係的“原謎語”成爲謎語，關係到人的社會利益。巫師用謎語或考驗部落成員，或評判罪行，或挑選繼承人等。以其中任職法官爲例，謎底的揭破與否是量刑標準，從心理上震懾了部落成員，謎語中那股邏輯關聯就直接增加了關係生死命運的

<sup>1</sup> 《聖經·創世記》2章19節、20節。

<sup>2</sup> 弗裏德裏克·馬克斯·繆勒（德）著，金澤 譯，《比較神話學》，上海文藝出版社，1989年。第68頁。

<sup>3</sup> 這一種翻譯較多爲臺灣學術界採用。

神秘力量。因而後來參孫借謎語屠殺三十位異族伴郎<sup>1</sup>，謎語成爲殺人的合理依據。

“謎也者，回互其辭，使昏迷也”<sup>2</sup>。設謎鬥智是心理較力，那股無形的邏輯關聯在非理性思維中不啻是攻擊和自衛的巫術武器。謎底的隱含使神秘力量直接指向猜謎者，而謎底的揭破則將神秘力量返歸引向設謎者。有鑒於此，奇幻文學中謎語得到廣泛的應用，著名的例子有斯芬克斯之謎被俄狄浦斯所解，比爾博和咕魯猜謎求生<sup>3</sup>，遠征隊猜謎進入摩瑞亞礦坑<sup>4</sup>。

和自然發生關係的“原謎語”成爲咒語，爲巫師驅使自然與超自然力量的需求服務，也就是“爲了達到魔法的目的而編成的語句”<sup>5</sup>。咒語保留著謎語的模式，謎面是咒語本身，謎底是魔法力量，其間的邏輯關聯就是真名思想。猜謎猶如咒語互鬥，兩位巫師間互念咒語決鬥魔法也是他們之間的謎語較力，知己知彼，才能防禦與反擊。

這樣咒語和謎語發生了明顯的區別。（一）謎語通過設置和解答顯示出非理性思維生出理性思維的軌迹；咒語唯物而論，純粹是非理性思維。（二）謎語需要調動智力去在語言意象與概念邏輯之間建立起認同關係；咒語需要符合規則地和儀式與巫師的禮儀狀態合作。（三）謎語從心理學角度分析是一種控制，即對概念和理性的掌握；咒語則直接來自存在于人類思維中神秘的超自然意念世界，巫師正是從那裏驅動魔法並施之於物的。（四）謎語的力量具有社會屬性，是被動賦予的；咒語的力量具有自然屬性，是原本就有的。（五）謎語和咒語在傳承過程中，同時由巫師進行藝術創造和再加工。但謎語的演變是縱式地意義上一層層深入，巫師可以對已有的詞賦予新義；咒語是橫式地平面鋪展成一套專用術語系統，是語法上的再加工，詞義不能發生變更，一旦變更就失去了和自然的聯繫。（六）謎語可以在後來的社會中爲平常人所運用；咒語完全是巫師的特權，因爲魔法需要三要素的綜合運用，而凡人沒有能力進行儀式和進入禮儀狀態。

由於口頭文學比書面文學更爲源遠流長，咒語的特質是念誦不是書寫，因而它的書寫形式是表音的還是表意的不重要，重要的是發音，重視書寫則成爲儀式中的符號。咒語的本質仍舊是語言，而且是爲表意的目的服務的活的語言，具有語言的一切特質。奇幻文學的咒語同樣必須遵循這一條規則。《魔戒之王》中甘道夫所念的咒語是精靈語尤其是辛達族精靈語，《地海傳說》中的咒語是龍的語言，《哈利波特》則是拉丁文——它們都是各自民族的真正語言。

托爾金寫作《魔戒之王》，正是他高深的語言學造詣集中發揮的過程。他最早的靈感來自 1913 年讀到一組盎格魯-薩克森宗教詩中的兩句話：

*Eala Earendel engla beorhtast,  
ofer middangeard monnum sended.*<sup>6</sup>

詩中的 Earendel 在盎格魯-薩克森字典中的解釋是“閃耀的光亮”，“但是在這首詩裏面很明顯有其他的意思”，托爾金“感到被驚醒般”，認爲“在這句子之後有著很遙遠，既陌生又美麗的東西”。他覺得 Earendel 是一個謎面，他需要盡力把那個謎底尋找出來。於是他 1914 年寫作了一首以 Earendel 爲主題的詩歌“The Voyage of Earendel the Evening Star”<sup>7</sup>，相繼寫下的和 Earendel 相關的組詩成爲中土大陸社會文化的有機組成部分。

托爾金寫作《精靈寶鑽》，用自己創造的昆雅語和辛達林語給許多精靈取名時“非常小心，要考慮名字的意義”，隨著歲月的流逝，他越來越“將自己發明的語言和創造故事當作現實來小心對待”，“不是想：這不是我要的，我要改了它；而是想：這是什麼意思？我要找出來”。他擔任 1918-1920 年版牛津新英語詞典編委的工作中，四處查找詞源接觸到了各種時期的豐富多彩的歐洲語言，進一步學到很

<sup>1</sup> 《聖經·士師記》14 章。

<sup>2</sup> 《文心雕龍·諧謔第十五》。

<sup>3</sup> 《霍比特人》第五章「黑暗中的猜謎」。

<sup>4</sup> 《魔戒遠征隊》下半冊第四章「黑暗中的旅程」。

<sup>5</sup> “咒語 Spell”，《大英百科全書》，2005 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665

<sup>6</sup> 翻譯成英語是“Hail Earendel brightest of angels, above the middle-earth sent unto men.”

<sup>7</sup> Humphrey Carpenter, “PART TWO 1892-1916: Early years”, “Chapter 6 Reunion”, *J.R.R. Tolkien: A Biography*, HarperCollins, January 2002.

多<sup>1</sup>。托爾金不僅研究語言，更強調“應用語言”，“爲什麼在這裏要用某個字”；他認爲“研究語言不應該忘掉了語言所承載的文學靈魂”<sup>2</sup>。因此托爾金偶然在一頁空白試卷上寫下“*In a hole in the ground there lived a hobbit*”以後，就“覺得有必要找出這突然跳出來的‘hobbit’到底是什麼”<sup>3</sup>。

## （二）真名

更深一步研究，上文提及的“原生功用”，就是真名思想。謎語的謎底不一定是真名，但是咒語之于自然萬物，和自然界發生關係，必然需要是直接指向自然界的語言，也就是每個字詞都是真名。

“無名爲天地之始，有名爲萬物之母<sup>4</sup>”，就像亞當爲萬物取名<sup>5</sup>，人類從命名開始認識自然，最早給自然界的命名就是真名。萬物既被叫出真名，必當聽候人類調遣，體現了人類改造自然的非理性的主觀能動性。這就是咒語引來魔法的運作原理。真名只能由被特選爲巫師的少數人知曉<sup>6</sup>，並且作爲巫師群體的秘密。魔法書記載的便是真名，因此巫師認爲魔法書越是古舊其魔法越強大。這種崇拜是對人自身的崇拜，更準確地說是對祖先智慧的崇拜。

《地海傳奇》集中發揮了這種真名思想。在地海世界，每個人以及大自然中每件事物都各有一個普通名稱和真名，真名直接指涉所有事物的本質存在，是巫師外一般人無法理解的開天闢地之語，又以“古語”稱呼之。要學會真正的魔法，必須先學習古語以瞭解萬事萬物的真名。掌握了某人或事物的真名，就等於掌握了他或它的生命與存在。不管別人變化成什麼形狀，或是把什麼東西加以變化，只要巫師呼喊那被變化者的真名，它就立刻變回原形。魔法正是巫師在學識、真名的積累上進一步對事物進行操控、變化的技藝。《地海傳說》從民俗學角度把魔法進行了詳盡的解剖。

安德魯·蘭的觀點說明人類已經認爲“名”是具有神秘力量的。巫師常對部落成員進行祝福和詛咒，是因爲祝福或詛咒的用詞聯繫到那個人的真名，也就聯繫到那個人的靈魂。知道一個人的名字，就掌握了那人的性命。除了自己與命名的人之外，沒有人知道一個人的真名。他可能在最後決定告訴他的兄弟，或妻子，或朋友，但即使是那些少數人，只要有第三者可能聽到，他們也不會以真名相稱。在別人面前，他們就像其他人一樣，以通稱或綽號來稱呼。要是一般人都把真名藏起來，只告訴幾個他們鍾愛且完全信任的人，那麼，巫師這類終日面對危險的人就更須隱藏真名。西方神話裏常有猜名字的情節。胡適的《名教》指出，這種思想是信仰名字有神力、有魔力的：“我們古代老祖宗深信‘名（文字）’就是魂”，“有不可思議的神力”。中國長久以來有避諱的習俗，《西遊記》中銀角大王的紅葫蘆也是通過呼喚名字來發揮法力的<sup>7</sup>。

在奇幻文學中，真名並不是絕對的，那裏遠有比人類更早出現的智慧種族，如龍、精靈等，通常他們的語言便是真名。《魔戒之王》中因爲具有語言學背景的緣故，和現實社會一樣，不同種族的不同語言對同一件事物有不同的詞來指代，而真名是精靈語、尤其是辛達林語，因爲在中土大陸精靈族是最早蘇醒的智慧生靈。《地海傳說》的真名“古語”又稱“龍語”，是地海世界龍彼此間使用的語言，那裏龍瞭解天地萬物的起源與歷史，某種意義上龍的神秘莫名力量在地海文化中的地位正代表自然本身。《哈利·波特》的真名則是拉丁語，因爲拉丁語作爲歐洲共同語文以及科學和政治上的學術語言超過了一千年，對歐洲文化有深刻的影響。

所以，這裏就涉及到真名標準的設定。在文學中，這種標準是相對的，在真實中這種標準亦不是絕對的。在詞之形成期和方言期，對每個民族自己而言，自己的“方言”都可以是真名，但是擴大到全人類的不同語系來考察，這些都不過是真名的“准”真名，並且涉及到了更深刻的文化的接受與認同問題。舉例說，如果能夠認定化學爲現實世界裏的魔法根准，那麼一種自然物質中文稱爲“水”，英文稱

<sup>1</sup> Humphrey Carpenter, “PART THREE 1917-1925: The making of a mythology”, “Chapter 1 Lost Tales”, *J.R.R. Tolkien: A Biography*, HarperCollins, January 2002.

<sup>2</sup> Humphrey Carpenter, “PART FOUR 1925-1949 (I): ‘In a hole in the ground there lived a hobbit’”, “Chapter 3 ‘He had been inside language’”, *J.R.R. Tolkien: A Biography*, HarperCollins, January 2002.

<sup>3</sup> Humphrey Carpenter, “PART FOUR 1925-1949 (I): ‘In a hole in the ground there lived a hobbit’”, “Chapter 6 The storyteller”, *J.R.R. Tolkien: A Biography*, HarperCollins, January 2002.

<sup>4</sup> 《道德經》第一章。

<sup>5</sup> 《聖經·創世記》2章19節、20節。

<sup>6</sup> “法術 Magic”，*大英百科全書*，2005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46643>

<sup>7</sup> 《西遊記》第三十二回至第三十五回。

為“Water”，法文稱為“l'eau”，德文稱為“Wasser”……都不是它的真名，其化學式 H<sub>2</sub>O 嚴格地說也不是，只有 H<sub>2</sub>O 描述的分子結構、原子結構才是真名，於是我們就能作為巫師，對這種自然物質施加本質的變化（化學變化）。

總而言之，從文學的語言學解構角度看，魔法的咒語是謎語和真名思想的有機統一。

### 三、魔法的施行原則

通過對魔法的溯源和三部作品分析，集中勾勒出西方文學中，魔法的施行具備著以下原則：

#### （一）無形比有形重要

人類認識世界的早期階段，自然運作之道（科學）是無形的，人類的非理性思維也是無形的。“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sup>1</sup>。”因而奇幻文學中，魔法中的咒語、符號、心靈（禮儀狀態）都是無形的，不是實體，非關形質，但魔法藉由它們得以施展。而儀式、象徵、星象、法器雖然是看得見的，但它們和魔法目標的關係是隱含的、神秘的——是無形的。

認真遵循小說拍攝的奇幻電影，於追求視覺效果這一項工作上，同樣不去特意通過火花四濺、閃電迸射等花哨的藝術手段來渲染魔法<sup>2</sup>，自然節約下的攝製成本倒是製片方次要的考慮。彼得·傑克森講評到對歐散克塔內甘道夫和薩魯曼的打鬥進行動作設計時，說他一直對電影用那種“從指尖射出藍光”、“施展老掉牙的法術”來表現巫師大戰的場景“很有意見”，“所以最有意思的打鬥就是不用炫人的法術”<sup>3</sup>。《哈利·波特》中，大多時候魔法的施展是無形的，例外的是在巫師互相施咒攻擊對方的情形下，作者讓魔杖射出各種顏色的火花、閃電，可能是參照軍火的模式。

#### （二）人比事重要

魔法這種想象和聯想的非理性思維具有唯心和形而上學的色彩，其精神在人的主觀而不是自然的客觀。這個原則貫穿著西方以人為中心，重視人性的思想，是對人利用自然的主觀能動性，改造自然能力的歌頌。因而“人比事重要”，實質上是主觀心靈重於客觀世界的哲學觀。

將人的心靈與自然、宇宙相連結和對應，是許多國家的魔法理念中共同的觀點。東方有天人合一思想。西方神秘學的源頭希臘魔術和煉金術，直接稱人為“微宇宙”，稱宇宙為“宏宇宙”；另一個源頭猶太神秘主義敬奉生命之樹，將人比喻為樹，稱之“人是顛倒的樹，其根在天”。

中世紀的煉金術表面是追求身外之物，其實真正的煉金術士的工作是為了使銅與鉛一類的金屬原料，“患病”的金，回到墮落前應有的狀態：無上純潔的黃金，並不是追求財富。煉金是為煉心，哲學家追求的黃金是內在心靈的自由。

#### （三）過程比結果重要

巫師施用魔法是要達成某種目的，在達成之前，他必須堅持一定原則和為達到既定目標的有識的意志方向。訓練有素的巫師十分明白，自己是在和自然或超自然力量的魔法打交道，自信一定能達到需要的結果，因此，在施法的整個過程中，巫師不會也不應該特意關注目的是否達到，而是全身心投入關注咒語、法器、儀式和自己的禮儀狀態是否能夠依照規則一絲不苟進行，任何些微的差錯都可能導致不可估量的後果，甚至巫師的死亡或法器的毀滅。依照規則完成施法的過程，咒語的結果也自然就達到了。

例如巫師學生們在練習“羽加迪姆 勒維奧薩”的時候，教授要求學生“千萬不要忘記我們一直在

<sup>1</sup> 《聖經·哥林多後書》4章18節。

<sup>2</sup> 科幻電影使用這樣的藝術手法通常比奇幻電影更令人信服。

<sup>3</sup> Peter Jackson, *The Lord of the Rings - The Fellowship of the Ring (Platinum Series Special Extended Edition)* (2001), New Line Home Entertainment, November 12, 2002.

訓練的那個微妙的手腕動作”，一位學生沒有遵守，“一氣之下用魔杖朝羽毛一捅”導致羽毛著火，另一位學生“像風車一樣揮動著兩條長長的手臂”就沒有成功。“念准咒語也非常重要”，一位巫師把咒語中的‘f’說成了’s’，結果沒有使施咒的物體飛起來，自己反而“躺在地板上，胸口站著一頭野牛”<sup>1</sup>。

#### （四）關係比擁有重要

巫師擁有林林總總的魔法器物，並不意味著那些法器就一定處在聽候差遣的角色。它和巫師的關係遠比單純的“擁有”更重要、更複雜。某種意義上，法器由巫師所造，歷史悠久之古物，經過積累、融合數目可觀的巫師為求其更緊密和自己力量結合以更有效發揮魔法而不斷輸入的智慧，魔法力量不斷增強，愈受到巫師社會的青睞。經過吸收，法器產生自己的智慧，對它的新主人要求也不斷增加，這樣巫師和法器的心理溝通，建立關係就更顯得重要。誰對歷史古物和典籍不懷有敬畏心理呢？擁有只是物理上的擁有，並不就代表心理上的擁有。巫師需要和法器進行溝通，確立從屬的關係，或巫師從屬於它，或它從屬於巫師，才能夠發揮出兩者的魔法，達到最優化、雙贏的局面。

例如《魔戒之王》的至尊魔戒，自身因製造者故，有著強烈的貪欲和邪惡。即使有比索倫力量強大的人物出現，和至尊魔戒建立起比它和索倫間更穩定的從屬關係，也難免被至尊魔戒引向黑暗墮落，為其所用。而在鑄造之時，索倫已將自己的力量和至尊魔戒緊密相聯，如果至尊魔戒不被銷毀，他也就不會真正滅亡。因而在如此的關係環下，索倫的至尊魔戒永遠都只隸屬索倫自己。而他也憑此之力腐化了自己曾參與鑄造的矮人與人類之魔戒，間接使其持有者毫無反抗就墮落成為自己的奴僕。

魔法生物的“擁有”關係和魔法器物類似，重要的不同在於它們擁有判斷力。法器的智慧和價值觀是製造者和歷代使用者的積累而成；生物本源出自自然而非巫師，與巫師等交流前便已擁有自己獨立的智慧和價值觀，有能力對前來要建立關係的巫師執行判斷力。巫師和它們溝通，建立關係必須去發現、研究乃至遵守生物自己的規則，較法器容易。關係得到建立後，巫師亦不能做出有損關係穩定之事。

例如哈利·波特第一次和一頭鷹頭馬身有翼獸見面時，必須嚴格執行前人研究出的詳細禮節——互相注視，盡力不眨眼（否則得不到信任），鞠躬，等待回禮——以後才和它建立起關係，而且哈利無論何時心中必須銘記鷹頭馬身有翼獸是驕傲的，很容易得罪而且永遠不要得罪。相反，馬爾福在建立關係後對同一頭鷹頭馬身有翼獸實施了語言侮辱，被抓傷前臂<sup>2</sup>。

---

<sup>1</sup> 《哈利·波特與魔法石》第十章「萬聖節前夜」。

<sup>2</sup> 《哈利·波特與阿茲卡班的囚徒》第六章「獵鷹和茶葉」。

## 總結

本篇論文以《魔戒之王》、《地海傳說》和《哈利·波特》三系列為例，結合民俗學研究一一論述了英美奇幻文學中魔法的各項構成和巫師的各種行爲的真實對應，論證了奇幻文學儘管是在描寫“不太可能存在”的事與物，它進行虛構時卻非基於物質的真實，而是基於精神的真實，它以現實主義的精神記載和描寫了人類的非理性思維和行爲，魔法和巫師並不是奇幻文學作家虛構出來的產物，它們是人類歷史上非理性思維和行爲的藝術再現。

論文採納了民俗學的已有研究，並且對大中華區其他的奇幻文學主題的論文進行了補充、修正與證實。創新之處在於從魔法和巫師這兩項奇幻文學的根本出發，能夠冷靜嚴肅地分析、理解西方尤其是英美奇幻文學的作品和文學創作思想，挖掘奇幻文學內部豐富的西方文化內涵。

不過，這篇論文目前仍然存在的問題有：

1、論文的定位是跨民俗學研究和文學研究的，然而在撰寫的時候，對民俗學的研究還不是很深入，只是採用了已有的研究成果。如果可能，論文中應該加強民俗學研究占的比例。另外，民俗學和人類學似乎有所聯繫，論文應該也具備一些人類學角度的討論。

2、在選取的三部系列中，接觸《地海傳說》的時間最晚，儘管早期對周邊資料有詳盡的閱讀，對作品本身還是只閱讀過一遍，不能說對這部作品有和《魔戒之王》、《哈利·波特》那樣的深刻體驗。

3、開題報告中提到要和中國文學中的魔法與巫師進行比較，因為論文著眼是純粹的英美文學研究，而不是比較文學研究，所以爲了聚焦論文議題基本移除之。這些比較討論對中國新興起的奇幻文學寫作同樣具有參考價值，不能保留而要另起一文實爲遺憾。

以上問題希望日後有時間可以加以完善。

希望中國新興起的奇幻文學寫作活動能夠藉由本論文得到對西方奇幻文學的理論的現實的參考，使更多的熱情作者朝健康的方向努力。

## 參考文獻

### 文學著作類

- J.R.R. Tolkien, Christopher Tolkien (Editor), *The Silmarillion*, HarperCollins, January 9, 1992.
- J.R.R. Tolkien, *The Hobbit*, HarperCollins, March 19, 2001.
- J.R.R. Tolkien, *The Lord of the Rings: The Fellowship of the Ring, The Two Towers, The Return of the King*, HarperCollins, March 1, 1999.
- Ursula K. Le Guin, *A Wizard of Earthsea*, Bantam Spectra, September 28, 2004.
- Ursula K. Le Guin, *The Tombs of Atuan*, Simon Pulse. September 1, 2001.
- Ursula K. Le Guin, *The Farthest Shore*, Simon Pulse. September 1, 2001.
- Ursula K. Le Guin, *Tehanu*, Simon Pulse. September 1, 2001.
- Ursula K. Le Guin, *Tales from Earthsea*, Ace Books, May 1, 2002.
- Ursula K. Le Guin, *The Other Wind*, Ace Books. January 1, 2003.
- J.K. Rowling, *Harry Potter and the Philosopher's Stone*, Bloomsbury, June 26, 1997.
- J.K. Rowling, *Harry Potter and the Chamber of Secrets*, Bloomsbury, February 1999.
- J.K. Rowling, *Harry Potter and the Prisoner of Azkaban*, Bloomsbury, April 1, 2000.
- J.K. Rowling, *Harry Potter and the Goblet of Fire*, Bloomsbury, July 6, 2001.
- J.K. Rowling, *Harry Potter and the Order of the Phoenix*, Bloomsbury, July 10, 2004.
- J.K. Rowling, *Fantastic Beasts & Where to Find Them*, Bloomsbury, March 11, 2001.
- J.K. Rowling, *Quidditch Through the Ages*, Bloomsbury, March 11, 2001.
- J.R.R. 托爾金 (英) 著, 鄧嘉宛 譯, *精靈寶鑽*, 聯經出版公司 (臺灣), 2002 年 12 月。
- J.R.R. 托爾金 (英) 著, 朱學恒 譯, *霍比特人*, 聯經出版公司 (臺灣), 2002 年 1 月。
- J.R.R. 托爾金 (英) 著, 朱學恒 譯, *魔戒之王: 魔戒遠征隊, 雙城奇謀, 王者再臨*, 聯經出版公司 (臺灣), 2002 年 1 月。
- 娥蘇拉·勒瑰恩 (美) 著, 蔡美玲 譯, *地海巫師*, 繆思出版社 (臺灣), 2002 年 2 月。
- 娥蘇拉·勒瑰恩 (美) 著, 蔡美玲 譯, *地海古墓*, 繆思出版社 (臺灣), 2002 年 2 月。
- 娥蘇拉·勒瑰恩 (美) 著, 蔡美玲 譯, *地海彼岸*, 繆思出版社 (臺灣), 2002 年 2 月。
- 娥蘇拉·勒瑰恩 (美) 著, 段宗忱 譯, *地海孤雛*, 繆思出版社 (臺灣), 2002 年 2 月。
- 娥蘇拉·勒瑰恩 (美) 著, 段宗忱 譯, *地海傳說短篇故事集*, 繆思出版社 (臺灣), 2002 年 2 月。
- 娥蘇拉·勒瑰恩 (美) 著, 段宗忱 譯, *地海奇風*, 繆思出版社 (臺灣), 2002 年 2 月。
- J.K. 羅琳 (英) 著, 蘇農 譯, *哈利·波特與魔法石*,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0 年 9 月。
- J.K. 羅琳 (英) 著, 馬愛新 譯, *哈利·波特與密室*,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0 年 9 月。
- J.K. 羅琳 (英) 著, 鄭須彌 譯, *哈利·波特與阿茲卡班的囚徒*,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0 年 9 月。
- J.K. 羅琳 (英) 著, 馬愛新 譯, *哈利·波特與火焰杯*,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1 年 5 月。
- J.K. 羅琳 (英) 著, 馬愛新/馬愛新/蔡文 譯, *哈利·波特與鳳凰社*,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3 年 9 月。
- J.K. 羅琳 (英) 著, 一目 譯, *怪獸及其產地*,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1 年 10 月。
- J.K. 羅琳 (英) 著, 一目 譯, *魁地奇溯源*,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1 年 10 月。
- 吳承恩 著, *西遊記*,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4 年 8 月。
- 許仲琳 編, *封神演義*, 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3 年 7 月。
- 凱文·奧斯本, 丹納·布林吉斯 (美) 著, 楊俊峰 等譯, *古典神話*, 遼寧教育出版社, 2000 年。
- 聖經*, 中國基督教協會, 1996 年。

### 作家傳記類

- J.R.R. Tolkien, Christopher Tolkien (Editor), Humphrey Carpenter (Editor), *The Letters of J.R.R. Tolkien*, HarperCollins, March 1999.

Humphrey Carpenter, *J.R.R. Tolkien: A Biography*, HarperCollins, January 2002.

西恩·史密斯（英）著，王慧 等譯，*哈利·波特背後的天才——J.K. 羅琳傳*，時代文藝出版社，2002年。

徐慶雯<sup>1</sup> 序，《不斷挑戰創作疆界的神奇寫手——娥蘇拉·勒瑰恩》，*地海巫師*，繆思出版社（臺灣），2002年。

莊靜君 英國專訪，《全世界最會說故事的魔法媽媽》，*皇冠雜誌*，2000年7月號，第557期。

### 電影 DVD 隨片講評類

Peter Jackson, *The Lord of the Rings - The Fellowship of the Ring* (Platinum Series Special Extended Edition) (2001), New Line Home Entertainment, November 12, 2002.

Peter Jackson, *The Lord of the Rings - The Two Towers* (Platinum Series Special Extended Edition) (2002), New Line Home Entertainment, November 18, 2003.

Peter Jackson, *The Lord of the Rings - The Return of the King* (Platinum Series Special Extended Edition) (2003), New Line Home Entertainment, December 14, 2004.

### 論文專著類

Brian Attebery, *The Fantasy Tradition in American Literature: From Irving to Le Gu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November 1, 1980.

W.H. Auden, *Secondary Worlds: Essays*, Random House, 1968.

Sabine Baring-Gould, *The Book of Werewolves*, Merchant Book Company Limited, January 1995.

E.M. Forster, *Aspects of the Novel*, Harvest/HBJ Book, June 1, 1956.

Sir James George Frazer, *The Golden Bough: A Study in Magic and Religion*, Wordsworth Editions Ltd, November 25, 1993.

John Clute, John Grant, *The Encyclopedia of Fantasy*, St. Martin's Griffin; Updated Edition, March 15, 1999.

Neil David Isaacs, *Tolkien and the Critics: Essays on J.R.R. Tolkien's The Lord of the Rings*,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1968.

Martin Luther King, Jr., "The Origin of Religion in the Race", *The Papers of Martin Luther King, Jr.: Called to Serve, January 1929-June 1951*,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February 1, 1992.

Colin Manlove, *The Fantasy Literature of England*, Palgrave Macmillan, July 30, 1999.

Margaret Alice Murray, *Witch Cult in Western Europe: A Study in Anthropology*, Kessinger Publishing, March 1, 2003.

Tom Dullemond (Editor), Darin Park (Editor), *The Complete Guide to Writing Fantasy*, Dragon Moon Press, July 1, 2003.

Richard L. Purtill, *J.R.R. Tolkien: Myth, Morality, and Religion*, Ignatius Press, 2003.

Lee D. Rossi, *The Politics of Fantasy: C.S. Lewis and J.R.R. Tolkien*, Umil Research Press, 1984.

John Spencer, Anne Spencer, *Mysteries and Magic*, Orion, June 1, 2000.

J.R.R. Tolkien, "On Fairy-stories", *Tree and Leaf*,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December 12, 1991.

Anne Wilson, *Magical Thought in Creative Writing*, Thimble Press, 1983.

Writer's Digest Books (Editor), *The Writers Complete Fantasy Reference: An Indispensable Compendium of Myth and Magic*, Writer's Digest Books, November 1, 2000.

弗雷澤 著，劉魁立 編，*金枝精要*，上海文藝出版社，2001年。

戴維·科爾伯特（美）著，麥楷 譯，*哈利·波特的魔法世界*，人民文學出版社，2002年。

馬克思 著，中共中央編譯局 編，《黑格爾法哲學批判（1843年夏）》，*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人民

---

<sup>1</sup> 繆思出版社（臺灣）主編。

出版社，1995年。

弗裏德裏克·馬克斯·繆勒（德）著，金澤 譯，*比較神話學*，上海文藝出版社，1989年。

甄克思（英）著，嚴復 譯，*社會通詮*，商務印書館，1981年。

老子 著，黃樸民 注，*道德經講解*，嶽麓書社，2005年。

劉勰 著，*文心雕龍*，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

李白 著，《代壽山答孟少府移文書》，第26卷「表書九首」，*李太白全集*，中華書局，1977年。

## 百科全書條目類

Catholic Encyclopedia: Totemism	<a href="http://www.newadvent.org/cathen/14789a.htm">http://www.newadvent.org/cathen/14789a.htm</a>
Totemism-Definition of Totemism in Encyclopedia Wikipedia, the free encyclopedia	<a href="http://encyclopedia.laborlawtalk.com/totemism">http://encyclopedia.laborlawtalk.com/totemism</a> <a href="http://en.wikipedia.org/wiki/">http://en.wikipedia.org/wiki/</a>
Earthsea	<a href="http://en.wikipedia.org/wiki/Earthsea">http://en.wikipedia.org/wiki/Earthsea</a>
Fantasy	<a href="http://en.wikipedia.org/wiki/Fantasy_literature">http://en.wikipedia.org/wiki/Fantasy_literature</a>
Heraldry	<a href="http://en.wikipedia.org/wiki/Heraldry">http://en.wikipedia.org/wiki/Heraldry</a>
Latin	<a href="http://en.wikipedia.org/wiki/Latin">http://en.wikipedia.org/wiki/Latin</a>
Max Müller	<a href="http://en.wikipedia.org/wiki/Friedrich_Max_Muller">http://en.wikipedia.org/wiki/Friedrich_Max_Muller</a>
大英百科全書，2005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a href="http://wordpedia.eb.com/">http://wordpedia.eb.com/</a>
法術 Magic	<a href="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46643">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46643</a>
術士 Magician	<a href="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105406">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105406</a>
神秘學 Occultism	<a href="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54946">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54946</a>
法道 Sorcery	<a href="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273">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273</a>
咒語 Spell	<a href="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665">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665</a>
巫術 Witchcraft	<a href="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81067">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81067</a>
術士 Wizard	<a href="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114439">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114439</a>

## 電子文檔類

Guardian Unlimited, *Guardian Unlimited Books - Ursula Le Guin Q&A*,  
<http://books.guardian.co.uk/departments/sciencefiction/story/0,6000,1144428,00.html>  
February 9, 2004

J.K.Rowling, *Wands*, [http://www.jkrowling.com/textonly/extrastuff\\_view.cfm?id=18](http://www.jkrowling.com/textonly/extrastuff_view.cfm?id=18), April 2004

宋徽宗，*宋徽宗禦解道德真經*，[http://staff.whsh.tc.edu.tw/~huanyin/anfa\\_loa8.htm](http://staff.whsh.tc.edu.tw/~huanyin/anfa_loa8.htm), August 1, 2001

葉舒憲，從《金枝》到《黑色雅典娜》——20世紀西方文化尋根劄記，  
[http://www.cass.net.cn/chinese/s15\\_wxs/fengcai/yesx/06.htm](http://www.cass.net.cn/chinese/s15_wxs/fengcai/yesx/06.htm), Monday, July 12, 2004

葉舒憲，*神話的意蘊與神話學的方法*，  
[http://www.cass.net.cn/chinese/s15\\_wxs/fengcai/yesx/13.htm](http://www.cass.net.cn/chinese/s15_wxs/fengcai/yesx/13.htm), July 12, 2004

葉舒憲，《哈利·波特》與後現代文化尋根，  
[http://www.cass.net.cn/chinese/s15\\_wxs/fengcai/yesx/11.htm](http://www.cass.net.cn/chinese/s15_wxs/fengcai/yesx/11.htm), July 12, 2004

葉舒憲，《哈利·波特》的異教想象及其原型——兼論西方後現代文化尋根思潮，  
「一、透視《哈利·波特》的異教想象」  
[http://www.cam.ac.uk/societies/cssa/jhf/jhf\\_volume05/jhf\\_volume05\\_07\\_01.gb2312.htm](http://www.cam.ac.uk/societies/cssa/jhf/jhf_volume05/jhf_volume05_07_01.gb2312.htm)

May 8, 2003

「二、異教想象的諸原型」

[http://www.cam.ac.uk/societies/cssa/jhf/jhf\\_volume06/jhf\\_volume06\\_07\\_01.gb2312.htm](http://www.cam.ac.uk/societies/cssa/jhf/jhf_volume06/jhf_volume06_07_01.gb2312.htm)

October 16, 2003

「三、異教想象的文化尋根意蘊」

[http://www.cam.ac.uk/societies/cssa/jhf/jhf\\_volume07/jhf\\_volume07\\_07\\_01.gb2312.htm](http://www.cam.ac.uk/societies/cssa/jhf/jhf_volume07/jhf_volume07_07_01.gb2312.htm)

April 14, 2004

馬哲非，*巧奪天工·視覺盛宴——耕織堂藏中國絲織藝術品賞析*，

<http://www.artouch.com/story.asp?id=2005031456726492>, March 3, 2005

四川人民出版社，*馬克思主義人權理論*，「人權的社會性和歷史性」，

<http://www.humanrights-china.org/china/rqll/L12001116152229.htm>, July 16, 2004

雅克勒戈夫（法）著，張弘 譯 衛茂平 校，*中世紀的知識份子*，

<http://www.cnread.net/cnread1/lslz/llegefuzsjd/index.html>, October 21, 2002

范森林，*中國政治思想的起源*，<http://www.guoxue.com/xslz/zgzsxqy/ml.htm>, July 17, 2003

曲風，*圖騰：古代神話還是現代神話？*

<http://online.cri.com.cn/1015/2003-9-1/98@296433.htm>, December 18, 2003

劉燕青，*宗教與巫術的爭論*，<http://mail.nhu.edu.tw/~society/e-j/33/33-28.htm>, June 16, 2004

正清網，*怎樣認識宗教*，<http://www.kxwsl.com/ReadNews.asp?NewsID=843>, August 25, 2004

“龍鼎天帝”，*紋章學原始資料*，<http://www.cqzg.cn/bbs/archiver/tid-226098.html>, December 23, 2004

“鋼筆自用”，*真實性與真理性——托爾金筆下的《魔戒》世界*，

<http://forum.dragon-sky.net/forum/viewtopic.php?t=46119&postdays=0&postorder=asc&start=0>  
March 27, 2005

## 翻譯

### 一、托爾金第 155 號信——給 Naomi Mitchison (稿)

[這是第 154 號信草稿中的一段，並未包含在正式寄出的版本中。]

我恐怕是對於“魔法”，特別是咒語的運用，太不經意了；雖然在評論界筆下凱蘭崔爾和其他人物人類化地運用咒語，而我對這的想法也並非全然不經意。但是這是一個範圍非常廣博的問題，而且也很困難；並且一個故事，就像你如此中肯說的一樣，更多地是有關動機（選擇，誘惑等）和運用世界萬物的意圖，很難不承擔起一項非哲學上的探討！我不想讓自己捲入任何論戰中去爭辯“魔法”在某種意義上真正存在或及其可能存在於此世間。但是我推想，為替傳奇故事的目的服務，一些人可以說有潛在的區別就像以前在“魔法”和“巫術”[注一]之間的區別一樣。凱蘭崔爾說“索隆的詭計”。很好，但是“魔法”是由（本質上的）正義一方持有的，“巫術”是邪惡一方。在這則故事中，沒有正義與（本質上的）邪惡，只有動機或者意圖或者運用。雙方兩種魔法都有運用，但是伴隨著不同的動機。最高層的邪惡動機是（在這篇故事中，既然是如此特別關注它的）對其他“自由”意願的統治。索隆的各項操作決不全部是巫術的詭計，是魔法在物質世界裏產生真實的效應。但是他的“魔法”是用來驅使人和物，他的“巫術”則是用來恐嚇和征服。精靈和甘道夫（有節制地）使用的“魔法”，產生真實的結果（例如給濕木柴點火）是為特別的善意目的。他們的“巫術”效應完全是“富有藝術性的”，並非意欲欺騙他人：他們從來不欺騙精靈（但是可能欺騙或迷惑不知究底的人類），因為對他們來說這種不同就像我們看小說、繪畫，和雕刻，和“人生”一樣明顯。

雙方都主要是以“平凡”為宗旨生活。索隆，或那些變得和他一樣的人們，追求的是“機械化”——具有摧毀性和邪惡的效應——因為“魔法師”，他們變得主要關心為了自己的力量來使用魔法，將會這樣做（絕對會這樣做）。魔法的基本動機——和任何它是如何運作的哲學考慮大相徑庭——是迫切需要的事物：速度，減少勞動量，最大程度減少（或者直接消除）設想或期望和結果或效應之間的鴻溝。但是“魔法”可能不是這麼容易就能得到，而且無論如何只要你能命令大量的奴隸做工或是使用機械化（二者的相同本質常常被隱瞞了），就有在這意義上可能快或足夠快地推平大山，伐倒森林，或建造金字塔。當然另一個因素又冒出來了，一個道德和病理上的問題：暴君失去了物件的蹤迹，變得殘忍，做出破壞，傷害和敗壞等等事情。這毫無疑問地有可能替囉嗦引入更有效率的磨坊辯護；但不是薩魯曼和山迪曼的用法<sup>1</sup>。

無論如何，在這則故事中運用“魔法”的不同並不在於它隨著“學識”或咒語而來；但是屬於一種遺傳繼承的能力，不能為人類佔有或得到。亞拉岡的“療傷能力”可能被認為是“魔法”，或至少在配藥或催眠中混合使用了魔法。但是（理論上）這是由對哲學和科學知之甚少的霍比特人做出的報道；亞拉岡並不是純粹的“人類”，而是源遠流傳下來的一位“露西恩的子女”的旁系後代。

[注一]“巫術”源出希臘文  $\gamma \omicron \eta \tau \epsilon \acute{\iota} \alpha$  ( $\gamma \acute{o} \eta \varsigma$ , 巫師)；英語的“巫術”在《牛津英語辭典》中被定義為“通過符咒施行的巫術或魔法並且雇用邪靈；妖術”。

[注二]最後一段旁邊托爾金寫了一句：“但是努美諾爾人在鍛造利劍的過程中運用‘咒語’？”

——原文——

J.R.R. Tolkien, Christopher Tolkien (Editor), Humphrey Carpenter (Editor)

*The Letters of J.R.R. Tolkien*

HarperCollins, March 1999

<sup>1</sup> 《王者再臨》下半冊第八章「收復夏爾」。

## 155 To Naomi Mitchison (draft)

[A passage from a draft of the above letter, which was not included in the version actually sent.]

I am afraid I have been far too casual about 'magic' and especially the use of the word; though Galadriel and others show by the criticism of the 'mortal' use of the word, that the thought about it is not altogether casual. But it is a v. large question, and difficult; and a story which, as you so rightly say, is largely about motives (choice, temptations etc.) and the intentions for using whatever is found in the world, could hardly be burdened with a pseudo-philosophic disquisition! I do not intend to involve myself in any debate whether 'magic' in any sense is real or really possible in the world. But I suppose that, for the purposes of the tale, some would say that there is a latent distinction such as once was called the distinction between *magia* and *goeteia*.<sup>1</sup> Galadriel speaks of the 'deceits of the Enemy'. Well enough, but *magia* could be, was, held good (*per se*), and *goeteia* bad. Neither is, in this tale, good or bad (*per se*), but only by motive or purpose or use. Both sides use both, but with different motives. The supremely bad motive is (for this tale, since it is specially about it) domination of other 'free' wills. The Enemy's operations are by no means all goetic deceits, but 'magic' that produces real effects in the physical world. But his *magia* he uses to bulldoze both people and things, and his *goeteia* to terrify and subjugate. Their *magia* the Elves and Gandalf use (sparingly): a *magia*, producing real results (like fire in a wet faggot) for specific beneficent purposes. Their goetic effects are entirely artistic and not intended to deceive: they never deceive Elves (but may deceive or bewilder unaware Men) since the difference is to them as clear as the difference to us between fiction, painting, and sculpture, and 'life'.

Both sides live mainly by 'ordinary' means. The Enemy, or those who have become like him, go in for 'machinery' – with destructive and evil effects — because 'magicians', who have become chiefly concerned to use *magia* for their own power, would do so (do do so). The basic motive for *magia* – quite apart from any philosophic consideration of how it would work – is immediacy: speed, reduction of labour, and reduction also to a minimum (or vanishing point) of the gap between the idea or desire and the result or effect. But the *magia* may not be easy to come by, and at any rate if you have command of abundant slave-labour or machinery (often only the same thing concealed), it may be as quick or quick enough to push mountains over, wreck forests, or build pyramids by such means. Of course another factor then comes in, a moral or pathological one: the tyrants lose sight of objects, become cruel, and like smashing, hurting, and defiling as such. It would no doubt be possible to defend poor Lotho's introduction of more efficient mills; but not of Sharkey and Sandyman's use of them.

Anyway, a difference in the use of 'magic' in this story is that it is not to be come by by 'lore' or spells; but is in an inherent power not possessed or attainable by Men as such. Aragorn's 'healing' might be regarded as 'magical', or at least a blend of magic with pharmacy and 'hypnotic' processes. But it is (in theory) reported by hobbits who have very little notions of philosophy and science; while A. is not a pure 'Man', but at long remove one of the 'children of Luthien'.<sup>2</sup>

[155]

1. Greek γοητεία (γόης, sorcerer); the English form Goety is defined in the O.E.D. as 'witchcraft or magic performed by the invocation and employment of evil spirits; necromancy.'

2. Alongside the final paragraph, Tolkien has written: 'But the Númenóreans used "spells" in making swords?'

## 二、J.K. 羅琳談魔杖<sup>1</sup>

我給哈利一根冬青木製作的魔杖，那時是 1990 年，我剛剛起草《哈利·波特與魔法石》的第六章。這並不是一個隨隨便便做出的決定：冬青樹具有一些特定的內涵，完全適合哈利，特別是和紫杉樹的內涵——製作伏地魔的魔杖的材料——形成了鮮明的對比。按照歐洲的傳統，冬青樹（holly 來自於 holy “神聖的”）能夠抗禦、驅除邪惡，同時紫杉樹能擁有驚人的壽命（在英國有些紫杉樹已經達到超過二千年的高壽），既是死亡也是復活的象徵，樹液也有劇毒。

我給了哈利他的冬青木和鳳凰尾羽魔杖以後，我偶然看到一份資料，描述凱爾特人是如何將樹木分配給一年不同時候的，並且發現，完全出於巧合，我給哈利和他生日相配的“正確”的木材<sup>2</sup>。因此我決定也依照凱爾特樹曆給羅恩和赫敏分配魔杖。羅恩生於 2 月 18 日和 3 月 17 日之間，得到了一根樺木的魔杖（我想我原來分給他的是山毛櫸）；赫敏生於 9 月 2 日和 9 月 29 日之間，得到一根葡萄木的魔杖（我記不起來我原來給赫敏規定的是什麼樹木，可能那個階段我還沒有替她特別指定）。

我就只依照凱爾特樹曆給羅恩和赫敏分配了魔杖。其他的人〔沒有〕，例如海格，得到了一根橡木魔杖，雖然按照凱爾特樹曆系統，他應該得到一根接骨木魔杖；在不列顛，橡樹是“森林之王”，象徵力量，保護和豐饒；〔你說〕還有什麼其他的樹木可以“選擇”海格呢？無論如何，我很喜歡在哈利、羅恩和赫敏三人的魔杖之間有一種隱藏的聯繫，這種聯繫只有我自己知道（至少到現在為止是這樣）。

那些有興趣研究一下樹木是如何被分配給一凱爾特年不同時候的人，可以參考下面我曾經使用的表格。如果訪客中有凱爾特樹曆專家的話，我要為我可能復述的錯誤表示歉意（我發現自我第一次偶然獲知這份資訊以來，不同來源的資料之間有一些細微的差別）。

凱爾特民族的樹曆（Celtic Tree Calendar）

日期		樹木	英語名	凱爾特語名
12 月 24 日	1 月 20 日	樺樹	Birch	Beth
1 月 21 日	2 月 17 日	花楸果樹	Rowan	Luis
2 月 18 日	3 月 17 日	樺樹	Ash	Nion
3 月 18 日	4 月 14 日	赤楊樹	Alder	Fearn
4 月 15 日	5 月 12 日	柳樹	Willow	Saille
5 月 13 日	6 月 9 日	山楂樹	Hawthorn	Huath
6 月 10 日	7 月 7 日	橡樹	Oak	Duir
7 月 8 日	8 月 4 日	冬青樹	Holly	Tinne
8 月 5 日	9 月 1 日	榛樹	Hazel	Coll
9 月 2 日	9 月 29 日	葡萄樹	Vine	Muin
9 月 30 日	10 月 27 日	常春藤	Ivy	Gort
10 月 28 日	11 月 24 日	蘆葦	Reed	Ngetal
11 月 25 日	12 月 23 日	接骨木樹	Elder	Ruis

——原文——

### WANDS

I gave Harry a wand made of holly wood back in 1990, when I first drafted chapter six of 'Philosopher's Stone'. It was not an arbitrary decision: holly has certain connotations that were perfect for Harry, particularly when contrasted with the traditional associations of yew, from which Voldemort's wand is made. European tradition has it that the holly tree (the name comes from 'holy')

<sup>1</sup> 來自羅琳女士官方網站，樹曆是她寫作《哈利·波特》系列時候搜集的資料，並非她的著作。

<sup>2</sup> 哈利·波特的生日是七月三十一日，樹曆上正是冬青樹。

repels evil, while yew, which can achieve astonishing longevity (there are British yew trees over two thousand years old), can symbolise both death and resurrection; the sap is also poisonous.

Some time after I had given Harry his holly-and-phoenix wand I came across a description of how the Celts had assigned trees to different parts of the year and discovered that, entirely by coincidence, I had assigned Harry the 'correct' wood for his day of birth. I therefore decided to give Ron and Hermione Celtic wand woods, too. Ron, who was born in the February 18 - March 17 period, was given an ash wand (I think I had originally marked him down for beech), and Hermione, who was born between September 2 and September 29, received a vine wood wand (I can't remember what I originally stipulated for Hermione; possibly I had not specified a wood for her at that stage).

I have only used the Celtic assignments for Ron and Hermione. Hagrid, for instance, has an oak wand though by this Celtic system he should have a wand made of elder; in Britain, the oak is 'King of the Forest' and symbolises strength, protection and fecundity; what other wood could 'choose' Hagrid? In any case, I liked having a hidden connection between Harry, Ron and Hermione's wands that only I knew about (until now, anyway).

For those who are interested in the trees assigned to the different parts of the Celtic year, below is the chart that I used. I apologise to any Celtic tree experts out there for any inaccuracies I may have reproduced (I have found slight variations between sources since I first came across this information.)

December 24	-	January 20	=	Birch	(Beth)
January 21	-	February 17	=	Rowan	(Luis)
February 18	-	March 17	=	Ash	(Nion)
March 18	-	April 14	=	Alder	(Fearn)
April 15	-	May 12	=	Willow	(Saille)
May 13	-	June 9	=	Hawthorn	(Huath)
June 10	-	July 7	=	Oak	(Duir)
July 8	-	August 4	=	Holly	(Tinne)
August 5	-	September 1	=	Hazel	(Coll)
September 2	-	September 29	=	Vine	(Muin)
September 30	-	October 27	=	Ivy	(Gort)
October 28	-	November 24	=	Reed	(Ngetal)
November 25	-	December 23	=	Elder	(Ruis)

## 附錄

### 一、巫師的廣義區分

Conjurer	咒術師	通常是部落巫師，為部落中心，力量來自於各部落的守護神。
Elementler	精素使 <sup>1</sup>	可隨意支配使用精素之力的人。
Enchanter	巫士	即“蠱惑者”，多使用蠱惑或魅惑方面的法術。女的巫士叫 <b>Enchantress</b> 。
Illusionist	幻術士	或譯“幻影師”。擅長用魔法讓人產生幻覺。
Mage	魔法師	又可譯“魔法使”或“魔導士”，在古英語中是指博學多聞的人，通常代表知識。
Magi	術師	慶賀耶穌誕生的東方三賢人 <sup>2</sup> ，通常指 <b>Mage</b> 。
Magian	祆教僧侶	一般指東方來的神秘魔法師。
Magus	占星術師	以占星卜吉凶的巫師，多為預言家。
Magician	魔術師	通常指的是並非真有魔法，而利用所謂奇術達到目的的人，有時也與 <b>Mage</b> 或 <b>Wizard</b> 混用。另請參看“巫師”。
Necromancer	妖術士	又可譯“死靈咒士”。專門與死靈打交道，擅長黑魔術等咒法，多為邪惡的魔法師。
Shaman	巫僧	原指印度薩滿教教僧或印第安以巫術為主的薩滿教巫師。能與精素溝通，擅長利用精素之力，與精素的關係良好。
Sorcerer	術士	一般會施用魔法或奇術的人的通稱。女術士稱 <b>Sorceress</b> 。
Summoner	召喚士	專職召喚生物或“精神”，高等級者甚至可以召來神靈或惡魔。
Warlock	男巫	就是男的 <b>Witch</b> 。
Witch	女巫	通常也稱魔女，通常為邪惡的。
Wizard	巫師	法力強大的魔法師，各種奇幻文學世界裏重要的職業。

### 部分涉及到超自然力的宗教僧侶也可擔負起等同于巫師的職能

Druid	德魯伊教徒	凱爾特族人民所信仰之宗教，此辭有時專指教中的祭司，包含了詩人、僧侶、法官、巫師、預言者等身份。
Exorcist	降魔師	專門對付惡魔的僧侶，擅長退魔咒文、祈禱文。
Priest	祭司	一般指的為信天主教的神職人員。擅長回復系咒文。
Priestess	女祭司	為侍奉神的最佳人選。
Sage	賢者	超越僧侶與魔法師的分野，亦即同時擅長醫療系及攻防魔法，為最高階之施法者。知識的寶庫，常常在思索，通常代表光明面 <sup>3</sup> 。

<sup>1</sup> 奇幻文學中 **Element**（精素），**Elf**（精靈），**Fairy**（精仙），**Spirit**（精神）等都可以籠統譯為精靈，但它們實質上是不同的奇幻生物。

<sup>2</sup> 《聖經·馬太福音》2章1節。

<sup>3</sup> 奇幻文學中的僧侶還有如下數類，他們若涉及超自然法力，同樣也是局限於上帝借他們顯現神迹：

Acolyte	侍僧	或譯“輔祭”，為下級的神職人員，一般在舉行儀式時擔任助手一職。
Bishop	主教	為教區內地位最高之僧侶。
Cardinal	樞密主教	教皇的最高顧問，可選舉教皇；著紅衣紅帽；祈禱能力是最高級。
Clerical	牧師	為僧侶系角色一般名稱，又常被稱為 <b>Clerk</b> 或 <b>Clergy</b> 。
Friar	修道士	以修身身心為主的僧侶，通常隱居於寺院中。
Monk	修道僧	即一般俗稱的“僧侶”，多以指東方宗教僧侶為主。一般不使用武器，亦不會魔法，而以功夫拳法著名。

## 二、大英百科全書條目

### 巫術 witchcraft

人類為反社會及罪惡的目的而運用聲稱的超自然力量。持有這種力量的女性可以稱為巫婆或女巫，男性則稱為男巫、巫師或術士。在現代科技發展的文化中，依然殘存著對巫術的信仰，而在最不開化的社會裏，這種信仰仍舊是一種強有力的因素。

在古希臘，早在荷馬就提到巫術。古典時期最著名的女巫是傳說中的美狄亞。羅馬詩人賀拉斯在《諷刺詩集》(Satires)中有一段精細地描述了兩個女巫在埃斯基裏(Esquiline)公墓的施巫過程。《聖經》中包含一些關於巫術的資料，最顯著的例子就是國王掃羅前去求教所謂的隱多珥(Endor)女巫(《撒母耳記上》第 28 章)。早期的教父普遍認為任何所謂的巫術都是一種幻想和騙人的東西；一個信仰堅定的基督教徒使用耶穌的名字可以抵擋前來襲擾的巫術。根據這種看法，在教會法規中就有明文規定，堅決不准施行巫術。要求教士在佈道時必須宣傳巫術是虛妄的，因為只有上帝有力量；而且事實根據與幻想或夢想之間有著截然的區別。

但是，在此後的幾世紀裏，對巫術的信仰擴大了，也許正是宣傳反對巫術的說教促成的，單純的老百姓本來沒有聽說過有這種可能性，而牧師的講道卻將此種觀念灌輸給他們。自從二神論的異端興起，認為與上帝匹敵的魔鬼具有真實的力量，撒旦與上帝對峙的關聯即被強調。一旦有巫術被認為令人著魔、傾向異端或否定上帝，異端裁判所就要出來問罪了。從中世紀後期至 18 世紀初期整個歐洲強烈地反對巫術，以《聖經》中的訓誡《行邪術的女人不可容她存活》(《出埃及記》第 22 章第 18 節)為根據，到處進行「審判」和處決。許多公開責難這些措施的人指出所謂的靈驗的根源乃是一些心理因素，他們本身也被釘在火刑架上燒死。關於巫術審判的犧牲者的人數有從幾十萬至幾百萬種種不同的估計。英國移民把巫術信仰帶到了美洲殖民地。1692 年在麻薩諸塞的賽倫(Salem)，由於一群十幾歲小女孩的告發，經過長時間巫術審訊之後，有 30 多人被定為施用巫術罪，其中幾個人經過嚴刑拷打。進入 20 世紀以後歐洲和美洲陸續聽到一些零散的對巫術的控訴。

在不開化的社會裏，信仰巫術幾乎是普遍的。在某些民族中間，一些人會公開宣稱她們是女巫，明目張膽地進行恐嚇；更常見的情況是：個人無由瞭解巫術，巫術只能作為悄悄談論的話題。在 19 和 20 世紀這種全世界普遍的現象成為廣泛的人類學研究的主题。

"巫術"。大英百科全書。2005 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81067>

### 神秘學 occultism

凡以有關靈界和未知宇宙力量奧秘的知識為依據的各種理論、習俗和禮儀，都稱為神秘學。一般被認為歸於神秘學名下的信仰和習俗包括：煉金術，那是一種中世紀的化學和思辯哲學，其目的是想要把賤金屬變成黃金或發現一種能治百病的藥方，以及發現長生不老的方法；占卜，這門技藝(或習俗)的目的在於借著對預兆的解釋或超自然力量的幫助，去預見或預知未來，或發現隱秘；法術，人們相信這種儀式或活動可以驅使非人力所能及的神秘外力來影響人間的事物或自然的事物；巫術，人們利用此種據稱為超自然的力量以進行反社會的罪惡活動。神秘學的西方傳統是一種古代的「神秘哲學」。這種神秘哲學有兩個源頭，一個是希臘的魔術和煉金術，它主要源於跟赫耳墨斯·特裏斯美吉斯托斯(Hermes Trismegistos)有關的《赫耳墨斯秘義書》(Corpus Hermeticum)，因此被稱為「赫耳墨斯」傳統。另一個源頭是跟喀巴拉(Kabbala)——對秘密的教義托拉(Torah)的一個神秘的解釋系統——有關的猶太神秘主義。參閱煉金術(alchemy)、占星術(astrology)、占卜(divination)、法術(magic)及巫術(witchcraft)各條。

"神秘學"。大英百科全書。2005 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54946>

### 法術 magic

據說可以動員非人力所能及的神秘外力以影響人間事物或自然事物的儀式或活動。它是許多宗教的核心，在許多無文字的文化形態中發揮社會作用。過去人們認為，法術完全不同於宗教，它所包含的是外力的操縱而不是祈求和發自內而及於外的恩寵，目前一些宗教思想家仍持這種觀點。但是，當代人類學家和宗教史學家大多認為，既然法術和宗教都著眼於外來神秘力量對人類生存的作用，因此兩者總的

來說是相似而相關的，具體的區別在於，法術較為非人格化，有較多機械性，強調技巧。

一般認為法術有三大要素：咒語、儀式和術士的禮儀狀態。在遠古，特別是 1~4 世紀的希臘-埃及紙莎草文獻中不乏咒語的良好實例。有的咒語是作用於動物或動物性材料的，也有的是為了保證法術效驗而指揮儀式進行的。咒語所用的語詞或古氣沈沈，或奧妙難解。從象徵意義方面講，它們可能表明精神力量的神秘性質；從實踐方面講，它們表明人的作用的極限。術士往往使用人名對某一個人發揮良好作用或傷害。有些社會，術士這種能力十分強大，因而每人各有兩名：「真」名慎重保密，日常用名不怕法術。大家相信，神和精靈都有特殊的法號，只有少數蒙特選的人才知。在許多社會裏，法術除了使用咒語之外，還利用物件或「藥物」。法術所用的技巧一般認為是適合某種具體目的的手段，例如敗敵和祈雨。也有人認為，這類活動也有象徵和表意的性質。這就是說，法術可以表現並維持一個社會的正式文化和體制；例如，祈雨禮有另外一種作用：使人們認識到雨和與雨有關的農事的重要性。在流行法術的一些社會中，人們認為它是日常的「自然」現象，法術卻又與具有神聖性、宗教性的任何事物或活動一樣，被人們認為具有潛在危險和污染性。圍繞著術士和法術都有許多禁戒、淨化手續等一類習俗。人們假如不遵守這些習俗，法術就不靈。法術習演之前先對參與者和見證者提出注意這些習俗，這也是表明法術及其目的的重要性。在西方文化中，自古即有法術，持續不斷，過去與邪教異端、點金術、巫術(witchcraft)和戲法(conjuring, 參閱該條)有關，現代則有撒旦崇拜等派別的活動。巫術、薩滿教(shamanism)和法道(sorcery)這些詞常與法術混淆，它們的儀式基本上也有許多明顯相似之處。

"法術"。大英百科全書。2005 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46643>

### 法道 sorcery

出於善意或惡意操縱自然力的舉動。一些著述家把法道區別於巫術(witchcraft)，他們指出：法道只要有一定技巧者都能實行，使用符咒、咒語、藥物等物；巫術則據說源出於天生的神秘力量，其手段是無形的。法道也可以起防盜等護佑作用。行法道的人稱為術士。

"法道"。大英百科全書。2005 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273>

### 咒語 spell

指為了達到法術的目的而編成的語句。據說，正確地念誦咒語並輔以姿勢，能夠啟動超自然力；如把咒語念錯不僅法術無效，而且會使自己喪命。咒語有時用古老語言，念誦者未必知其含義。祝福或詛咒與咒語相類，人們認為，祝福或詛咒是否效驗，與用詞本身的魔力或某一精靈的法力有關。

"咒語"。大英百科全書。2005 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070665>

### 術士 magician

指行巫術的人，有時視同男巫或女巫。魔術師亦有稱為術士者。雖則巫術在理論上無所謂善惡，許多自稱術士的人也這樣講，但古來歐洲人都恐懼術士興災致禍之力。歐洲傳統以煉金術士為好人，因為他們所行的是有益的法術。在有些社會，術士有合法身分，人們可賴其助力祈福禳災。參閱法術(magic)條。

"術士"。大英百科全書。2005 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105406>

### 術士 wizard

指行巫術的人(參閱術士〔magician〕條)或行法道(sorcery)的人。

"術士"。大英百科全書。2005 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

<http://wordpedia.eb.com/tbol/article?i=114439>

## 致謝

四年前，對於奇幻文學我是一無所知。我首先要感謝彼得·傑克森和他帶領下的《魔戒之王》劇組成員經過八年的辛勤努力，拍攝了這部電影史上的里程碑式作品，從而啓發了我對奇幻文學的熱情；其次是作品的翻譯人員和出版社，他們的努力將奇幻文學從官方渠道引進了中國大陸。

我從一無所知到現在撰寫這篇論文，是離不開這四年來校內各位老師的教授指導。我的父母對我花費數年時間研究奇幻文學也表示了支援。在論文寫作期間，指導老師丁利榮女士在多次電郵通信中對內容進行了精到的評點，對形式也指出了存在的不足，在她的幫助下我得以明確細化我腦海中想要討論的內容，論文也能夠達到今天這樣的成果。

校外我感謝奇幻文學寫作和研究的衆多先驅，如果說我看得遠，那是因爲我站在巨人的肩膀上。大中華區的衆多奇幻文學愛好者，他們的閱讀熱情促使了奇幻文學進入中華文化圈的閱讀視野。他們的領頭人之一朱學恒前輩，多年在兩岸三地研究推廣奇幻文學，百忙之中抽時間閱讀論文的草稿，提供了寶貴的意見和支援。聚集在 [Tirion upon Túna](#) 網站的朋友也熱情參與了論文的討論。我還訪問過很多奇幻網站，到很多奇幻論壇潛水，那裏的網友甚至可能不知道我的存在，但是他們的熱烈討論也給予了我有益的啓發，指引我前去查詢我原本沒有注意到的資料。還有我高中的同學，他們作爲文學圈外人給論文的寫作帶來了意想不到的活力。

作家就是巫師，寫作就是一場儀式，作家通過使用筆墨紙硯這些法器，進入禮儀狀態將他的靈魂投入到寫作中，字字句句都是咒語，魔法在字裏行間施展，捕獲讀者的心。我最後要感謝 J.R.R. 托爾金，娥蘇拉·勒瑰恩，J.K. 羅琳三位前輩爲我們的世界貢獻了如此優秀的奇幻文學作品。